

股票代號：8059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Net Technology Inc.

101 年度 年報

年報資料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se.com.tw>

本公司網站：<http://www.castlnet.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吳麗美

職稱：協理

代理發言人：吳泰和

職稱：總經理

電話：(02) 2267-3858

電子郵件信箱：shareholder@castlenet.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公司：23680 新北市土城區中山路 64 號

電話：(02) 2267-3858

工廠：23680 新北市土城區中山路 64 號

電話：(02) 2267-385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105 台北市光復北路 11 巷 35 號地下一樓

網址：<http://www.masterlink.com.tw/>

電話：(02) 2768-6668 (代表號)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林宜慧、李麗鳳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105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 2545-9988 (代表號)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castlenet.com.tw>

目 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一、 一百年度營業狀況報告	1
二、 本年度營業計劃概述	2
貳、 公司簡介	5
一、 設立日期	5
二、 公司沿革	5
參、 公司治理報告	7
一、 組織系統	7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四、 會計師公費資訊	33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	33
六、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34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4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35
九、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5
肆、 募資情形	36
一、 資本及股份	36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	40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	40
四、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0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0
六、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0
七、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0
八、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0
伍、 營運概況	41
一、 業務內容	41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49
三、 從業員工	57
四、 環保支出資訊	57
五、 勞資關係	58
六、 重要契約	59

陸、財務概況	6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6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4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6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09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61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62
一、財務狀況	162
二、財務績效	163
三、現金流量	16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6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65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及因應	165
七、其他重要事項	167
捌、特別記載事項	16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6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69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6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69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69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一年度營業狀況報告

(一)一〇一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一〇一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以下同)1,450,399千元，營業成本為1,249,920千元，營業毛利200,479千元，營業費用178,084千元，營業淨利22,395千元，稅前損失63,578千元，稅後淨損63,578千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

一〇一年度營業收入為1,450,399千元，預算達成率為72.5%；營業費用為178,084千元，預算達成率為81.7%；稅後淨損為63,578千元，預算達成率為-108.8%。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一〇一年度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與一〇〇年度比較：負債占資產比率各為31.50%與30.38%，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各為4551.84%與3635.18%，流動比率各為224.04%與211.31%，速動比率各為200.99%與195.77%，綜上所述，一〇一年度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仍保持穩健。

每股盈餘方面，一〇一年度稅後每股虧損為0.7元，一〇〇年度稅後每股虧損為1.19元，獲利能力持續改善。

(四)研究發展狀況

凱碩科技一〇一年研發方向仍著重於主流寬頻產品之發展，持續強化主力產品纜線數據機(Cable Modem)、嵌入式多媒體終端適配器(EMTA)、電力線網路(Powerline Communication)等相關網路通訊以及筆記型電腦模組產品(包含無線網路、藍芽、指紋辨識、觸控板等)之開發，同時著手進行新產品線的佈局與市場評估，期望在深耕現有產品之餘，亦能創造符合市場需求的新產品線，以提升產品多元化並增加公司競爭優勢。

凱碩科技於一〇二年的產品研發重點如下：

1. 區域網路(LAN)應用：

- (1)持續投入電力線網路(PLC)產品之開發，包含200Mbps、500Mbps，以及整合無線網路基地台功能之PLC產品(PLC WiFi Extender)。
- (2)鎖定智慧電錶(Smart Meter)、網路數位機上盒(IP STB)、網路攝影機(IP Cam)與筆記型電腦等相關應用，積極投入電力線網路的模組開發，提供客戶最具彈性的電力線網路模組設計服務。
- (3)因應無線網路功能在各式消費性電子產品的滲透率日益普及，公司將著手進

行無線網路路由器(Wireless AP Router)的產品開發與佈局，以期掌握此行動網路世代所衍生之龐大商機。

2. 廣域網路(WAN)應用：

- (1) DOCSIS EoC 提供了一種適合中國大陸市場對於三網合一服務的最後 100 米解決方案，公司看準未來兩年內即將引爆的龐大商機，積極投入同軸電纜媒體轉換器(Coax Media Converter)產品之研發，以提供符合中國有線電視營運商需求的產品。
- (2) 將符合新一代無線網路標準 IEEE802.11ac 之無線網路功能整合至纜線數據機，以因應市場趨勢並提升產品附加價值。
- (3) 投入更高頻寬的寬頻纜線數據機產品與相關新技術之開發，如 DOCSIS3.0 16*4、16*8 以及 24*8 Channel Bonding 技術等。

3. 數位家庭(Digital Home)應用：

- (1) 可提供影像、數據與語音三合一服務的數位機上盒(Digital Set-Top Box)，由於 IPTV 用戶增加而帶動其發展，公司正積極著手進行數位機上盒的產品佈局與開發，提供高度且極具彈性的客製化設計以滿足客戶需求。
- (2) 同軸電纜多媒體聯盟(Multimedia over Coax Alliance, MoCA)是推廣運用居家的有線電視同軸電纜線，實現家庭區域網路的組織，北美多數的有線電視業者均選擇部署 MoCA 作為家庭聯網主要技術。公司將持續開發符合同軸電纜多媒體聯盟標準的轉換器(MoCA Adapter)產品，已搶佔北美家庭娛樂市場之商機。

凱碩科技以其深耕本業的執著，專注於技術創新，積極強化產品自主研發能力，同時充分掌握技術及市場脈動，迅速整合通訊技術於最快時間內推出符合市場需求之高附加價值利基產品，以利於產品上市先期獲得最大利潤，並藉此保有良好競爭優勢，提升公司獲利能力的穩定性。

二、 一〇二年度營業計劃概述

(一)營運方針

1. 以品質第一、客戶滿意為宗旨，廣增客源，加大營收。
2. 深耕寬頻網路產品技術，積極投入數位寬頻網路應用產品開發。
3. 以新產品或新附加價值商品，維繫既有客戶基礎。
4. 積極開發新客戶及新合作夥伴，開創新利基市場。
5. 整合資源，落實各部門管理。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預計銷售數量：

主要產品	預估銷量(仟台)
寬頻數據機	1,474
NAM 系列產品	2,816
合 計	4,290

依據：公司102年銷售預算，係根據公司管理當局之計劃及未來經營環境所作之最適評估。

(三)重要產銷政策

本年度重要產銷政策為加強與供應商策略合作，強化生產品質管理，並針對產品銷售進行整合，以增加整體收入穩定性。

1. 研發高附加價值及利基產品，以因應市場及客戶需求。
2. 整合既有研發經驗及技術，充分運用研發人力資源。
3. 導入企業 e 化平台，以快速掌握生產品質及生產進度，使整體運作更具彈性及效率。
4. 除已經全面導入 RoHS 製程，並開始進行無鹵素製程規劃。
5. 降低生產成本並減少庫存，提昇產品市場競爭力。
6. 以客戶滿意為目標，提供即時並有效率的客戶技術支援服務。
7. 持續佈建全球銷售體系，強化企業競爭優勢，奠定業務成長基礎。
8. 與 OEM / ODM 客戶建立長期合作關係，共同研發新產品，以同步掌握市場脈動，擴大市場佔有率。
9. 產品設計以共通性且多元化應用為導向，同時滿足多樣客戶需求。
10. 與供應商發展策略聯盟關係，以增加客源及強化上下游關係。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以高整合度晶片組的成本優勢積極拓展利基型客戶，將產品賣到各地服務業者，積少成多產生基本營收及提高市場認知，使客戶在市場上具有價格競爭優勢。
2. 提供高整合性的寬頻語音路由器並針對客戶需求搭配各種寬頻網路接取介面，諸如 Cable Modem、GE-PON 來滿足 Service Provider 的產品需求。特別在 Cable Modem 產品線，計畫於今(民國一百零二)年導入最新世代支援上下載頻寬達 8US / 24DS 之超寬頻 Cable Modem，其可提供之下載頻寬已逾 1Gb，已形成對 Telecom 業者之光纖服務產品極大威脅。
3. 積極導入 WiFi 模組自製率，自 IEEE802.11 a/b/g/n 全系列產品導入設計生產，迎合市場多樣需求，並開始進行最新 IEEE802.11ac MIMO 規格之產品生產，輔以 single band / dual band selectable / dual band concurrent 之產品組態滿足不同市場客戶之多樣需求。
4. 在 Digital Home 方面，建立 Set Top Box 機上盒產品線，以 DVB-S2 規格之衛星接收機上盒銜接設計導入新平台 DVB-C 雙向數位纜線收發機上盒，並涉獵未來三年內之最新機上盒產品規格趨勢 Headless Gateway，設計以成為家庭多媒體影像、語音、媒體儲存之家庭數位智慧匯流中心，並從而支持多位置 Multi-Room、多螢幕 Multi-Screen 之全方位智慧機上盒，以完全支持未來各種可攜式裝置在家庭任何角

落進行多媒體儲存、播放及分享的加值應用。

5. 積極投入新世代寬頻產品的研發，諸如 Fiber Gateway、MoCA2.0 Switch、PLC EoC、CMC(Coaxial Media Converter)產品，以 Time-to-Market 來加強凱碩寬頻產業的市佔率。
6. 隨著數位化的風潮，數位家庭網路已是資訊產業持續成長的動力，此種「數位家電化、家電資訊化」概念而衍生出來的數位家電，在產品技術上延續著資訊與通訊產品的相關技術。本公司順應此一趨勢將積極涉入開發相關技術，諸如 Media Gateway、Set-Top Box 等具有影像與語音處理功能的產品並配合 MSO 業者 HFC(Hybrid Fiber Coaxial) 網路佈建趨勢朝往 Deep Fiber 的方向推進，以光進銅退之概念，將光纖設備向用戶端推進，本公司亦積極開發由用戶端之纜線終端數據機往外推進至光纖接入點位置之設備 CMC (Coaxial Media Converter) mini CMTS，微型化 CMTS 交換機。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影響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全球低迷的經濟情勢及市場信心仍脆弱，整體需求亦顯得保守，本公司除仍致力於研發質量之提升，使高附加價值及利基產品具多樣性，並持續開發全球不同區域的客群服務以拓展商機，同時定期審核各項進價成本及產品銷售價格，找尋最有利之平衡點，使產品價格具競爭性，以達到供應商、公司、客戶之三贏局面。

因應環境變化，各國不斷修改各項相關法規，本公司隨時掌握法規變動訊息，調整營運策略，以期使公司資源作最佳配置。

展望未來一年，本公司經營團隊仍將本著兢兢業業的精神，務實地執行既定政策，為公司追求利潤及成長，以不負股東們的厚望及支持。

最後謹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陳盛偉



總經理：吳泰和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7 年 6 月 26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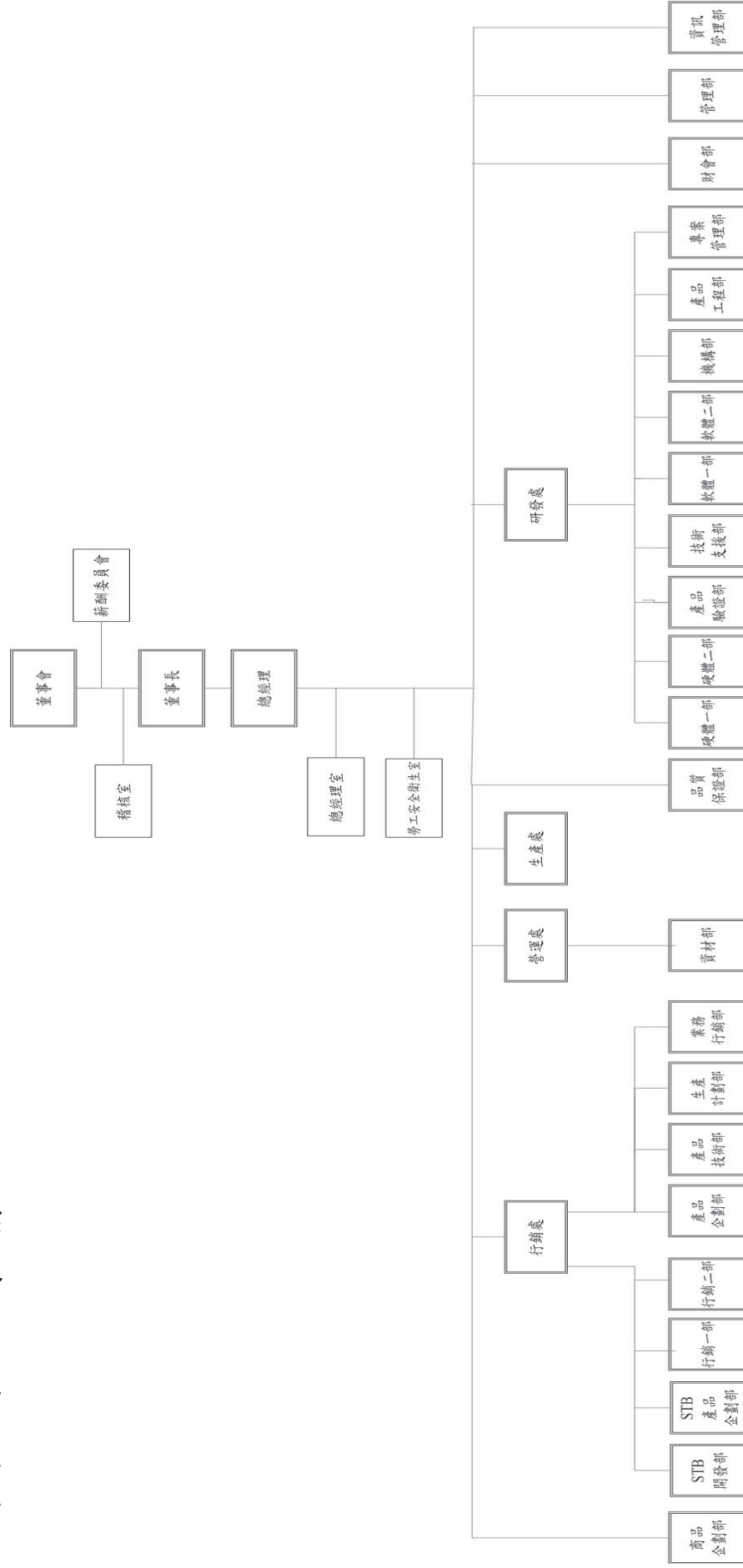
民國 87 年 8 月	發起人會議；公司設立，資本額為伍億元。
民國 87 年 9 月	開始量產、銷售。
民國 87 年 12 月	通過 ISO9002 認證。
民國 88 年 3 月	取得工業局「重要科技適用範圍」備查函。Toshiba 委託凱碩製造生產之 Cable modem 通過 Cablelab 認證。通過英國 BABT 認證。
民國 88 年 7 月	證期會核准現金增資 250,000 仟元暨補辦公開發行，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750,000 仟元。
民國 89 年 5 月	與 TI 合作生產之 Cable Modem 通過美國 CableLab 認證。
民國 89 年 7 月	證期會核准員工紅利轉增資 15,000 仟元暨盈餘配股轉增資 3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795,000 仟元。 ADSL 順利通過美國 UNH Lab 頭端互通性測試。
民國 89 年 9 月	新竹研發中心成立。
民國 90 年 2 月	通過 BVQI ISO 9001 品質認證。美國電信通訊設備廠商 Tellabs 購併凱碩轉投資公司 Future Networks。
民國 90 年 3 月	CXC110-CTI 及 CXC110-iCabler 通過美國 CableLab 認證。
民國 90 年 8 月	證期會核准員工紅利轉增資 12,000 仟元暨資本公積配股轉增資 15,9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822,900 仟元。
民國 90 年 10 月	CXC110 通過美國 CablelabCW#19 認證。
民國 91 年 4 月	公司由五股搬遷至中和。
民國 91 年 8 月	證期會核准員工紅利轉增資 16,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838,900 仟元。
民國 91 年 10 月	CXC150 cable modem 通過美國 CableLabs DOCSIS 1.1 認證。
民國 92 年 3 月	接獲 Wireless LAN 訂單。
民國 92 年 4 月	CXC250 cable modem 通過美國 CableLabs DOCSIS 2.0 認證。
民國 92 年 7 月	併購美國 Com21 纜線數據機部門。
民國 92 年 12 月	接獲法國電信 cable modem 訂單。
民國 93 年 4 月	DP1110XB2A cable modem 通過美國 CableLabs DOCSIS 2.0 認證。
民國 93 年 7 月	接獲西門子 ADSL USB 訂單。
民國 93 年 11 月	接獲義大利第二大 ISP ADSL 訂單。
民國 93 年 12 月	接獲韓國最大 MSO 的 cable modem 訂單。
民國 94 年 4 月	與加拿大上市公司簽定 ADSL + powerline 合作開發協議書。

民國 94 年 7 月	公司由中和搬遷至土城，新竹研發中心整合併入台北研發中心。
民國 94 年 10 月	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成立。
民國 95 年 3 月	接獲法國最大 MSO 的 cable modem 及 EMTA 訂單。
民國 96 年 1 月	武漢研發中心成立。
民國 96 年 11 月	新一代 DOCSIS2.0 cable modem 順利榮獲日本最大 MSO 客戶測試通過，並於十二月開始交貨。
民國 97 年 2 月	興櫃掛牌交易
民國 97 年 4 月	接獲韓國最大 MSO 之 ATA (Analogue Terminal Adaptor) 訂單。
民國 97 年 9 月	高階產品 DOCSIS2.0b Channel Bonding Wireless EMTA, 接獲法國最大 MSO 的訂單。
民國 97 年 10 月	EMTA 產品通過 CableLabs® CW#64 PacketCable 1.5 認證。
民國 98 年 3 月	DOCSIS3.0 產品正式出貨。
民國 98 年 12 月	DOCSIS3.0 產品通過 CableLabs® CW#71 DOCSIS3.0 認證。
民國 99 年 3 月	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7,1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926,000 仟元
民國 99 年 7 月	DOCSIS2.0b Channel Bonding Wireless EMTA 通過 TUV ErP 2009/125/EC 歐盟環保法規認證。
民國 99 年 12 月	DOCSIS3.0 產品通過 CableLabs® CW#79 DOCSIS3.0 第二代晶片認證。
民國 100 年 5 月	DOCSIS2.0 產品通過 CableLabs® CW#82 DOCSIS3.0 及 PacketCable1.5™ 認證。
民國 100 年 6 月	EURO DOCSIS3.0 產品通過 EURO CableLabs® ECW#43 EURO DOCSIS3.0 及 EURO PacketCable1.5™ 認證。
民國 100 年 12 月	DOCSIS3.0 EMTA 產品接獲土耳其最大有線電視營運商訂單。
民國 101 年 4 月	IEEE802.11n 無線網路卡產品通過 Wi-Fi 聯盟認證。
民國 101 年 5 月	DOCSIS3.0 Wireless Cable Modem 產品通過 CableLabs CW#90 DOCSIS3.0 認證。
民國 101 年 7 月	DOCSIS3.0 EMTA 產品通過 CableLabs CW#91 DOCSIS3.0 認證。
民國 101 年 8 月	Cable Modem 產品通過 CableLabs CW#92
民國 101 年 10 月	Cable Modem 產品通過 CableLabs CW#93
民國 102 年 2 月	Cable Modem 產品通過 CableLabs CW#96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之組織結構：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所營業務
薪酬委員會	協助董事會針對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之檢視、規劃及建議。
稽核室	協助稽核各規章制度之落實，提供管理當局改善意見等事宜。
總經理室	公司營運規劃、制度管理、經營分析；統籌管理、銷售、研發、製造事務。
研發處	產品之設計、開發及試驗。
生產處	產品之生產管理、生產流程之規劃改善及效率提升、作業標準之建立、設備保養維護。
營運處	供應商建立、原物料採購、庫存控管、生產排程規劃等事宜。
行銷處	行銷及客訴處理；出口業務及收款等事宜。
財會部	會計事務、稅務申報事宜；財務管理與出納事宜、預算編列及管理；股務事宜。
管理部	綜理人事、行政各項管理事宜。
商品企劃部	市場分析、產品企劃、產品推廣及宣傳活動、產品規格書編輯。
品質保證部	進料及出貨檢驗、出貨異常處置、可靠度測試、文管中心。
資訊管理部	資訊系統規劃開發及維護、電腦軟硬體及網路設備規劃、管理及維護。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02年4月13日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99.6.15	3	87.6.8	27,090,390	29.25%	27,092,630	29.25%	0	0%	0	0%	本公司董事長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董事 CastleNet Technology Corp 董事 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董事長 聲寶(股)公司董事 富帝國際(股)公司董事 稻江管理學院董事	無	無	無
	法人代表：陳盛偉	99.6.15	3	93.8.17	1,105,720	1.19%	1,105,720	1.19%	0	0%	0	0%	California State Univ. Stanislaus 企管碩士 凱碩(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99.6.15	3	87.6.8	27,090,390	29.25%	27,092,630	29.25%	0	0%	0	0%	本公司總經理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董事 CastleNet Technology Corp 董事 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法人代表：吳泰和	99.6.15	3	87.6.8	1,038,126	1.12%	1,038,126	1.12%	134,400	0.14%	0	0%	University of Phoenix 企管碩士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畢業 聲寶影音光事業群美國研發中心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陳盛泉	99.6.15	3	96.6.13	81,608	0.08%	81,608	0.08%	0	0%	0	0%	聲寶公司副董事長、瑞智精密副董事長、富帝國際董事長、夏寶公司董事長、東源物流董事、新寶國際投資董事長、聲寶投資董事、德寶家電董事、花旗精品家電董事長、新寶電機(東莞)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鄭勝吾	99.6.15	3	93.6.25	445,000	0.48%	445,000	0.48%	0	0%	0	0%	裕霖實業董事長 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	永捷高分子工業(股)公司	99.6.15	3	89.4.28	2,560,600	2.76%	2,560,600	2.76%	0	0%	0	0%	樹德科技大學企管系畢業 高雄企銀稽核 福爾摩沙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資深經理	永捷高分子工業(股)公司 董事 上麗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無	無
	法人代表：劉鎮賢 (註1)	99.6.15	3	89.4.28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獨立董事	何照義	99.6.15	3	97.6.13	148,512	0.16%	148,512	0.16%	0	0%	0	0%	紐約大學工業工程系博士 東吳大學企管系教授	東吳大學企管系教授 恩德科技外部董事	無	無
獨立董事	尤雪萍	100.6.24	2	100.6.24	0	0%	0	0%	0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會計碩士 英商渣打銀行副總經理	環懋國際顧問公司副總經理 豐藝電子(股)公司獨立 職能監察人 志嘉建設(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監察人	和業投資(股)公司 (註2)	99.6.15	3	89.4.28	2,010,752	2.17%	2,010,752	2.17%	0	0%	0	0%	輔仁大學企管系 中信投資(股)公司總經理	和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國喬石油化學(股)公司監 察人	無	無
	負責人：賴文堯	99.6.15	3	89.4.28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監察人	林淑珍	99.6.15	3	97.6.13	0	0%	0	0%	0	0%	0	0%	文化大學國際企管系博士 台北科技大學兼任教授 台北科技大學經營所助理教授	稻江商職校長	無	無

註1：永捷高分子工業(股)公司於101年2月2日，改派劉鎮賢先生為代表人，接替鄭國傑先生職務。

註2：和業投資(股)公司以法人當選監察人，未指派書指以指派書指人員參與。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2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王思涵(3.07%)、富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34%)、銓寶投資有限公司(2.23%)、范碧娥(2.11%)、陳盛泉(1.94%)、吳振隆(1.81%)、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1.70%)、陳盛偉(1.56%)、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54%)、嘉怡投資有限公司(1.09%)
永捷高分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曜開發科技(股)公司(21.72%)、莊豐如(2.74%)、莊淙欽(2.59%)、莊永賀(2.59%)、百駿投資(股)公司(1.88%)、陳淑瑤(1.79%)、莊育淇(1.74%)、余松波(1.53%)、陳國建(1.42%)、成吉思汗投資(股)公司(1.36%)
和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仲冠投資(股)公司(17.4%)、松宏投資(股)公司(15.29%)、寬和開發(股)公司(3.96%)、台軒投資(股)公司(3.86%)、豐祿開發投資(股)公司(2.44%)、蔡明季(2.01)、顏文熙(1.87%)、顏文澤(1.69%)、財政部國有財產局台灣北區辦事處(1.19%)、顏和永(0.95%)
華弘貿易有限公司	沈居萬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

102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銓寶投資有限公司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100%)
富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富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100%)
嘉怡投資有限公司	陳盛嘉(50%)
上曜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張祐銘(9.79%)、黃學藤(9.30%)、陳雅琴(9.30%)、永捷高分子工業(股)公司(8.06%)、中清科技(股)公司(5.07%)、啟航投資有限公司(5.07%)、大都會網路科技(股)公司(2.53%)、康許彩卿(1.54%)、莊永賀(1.35%)、曾詩茵(1.28%)
百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洪讚吉(50.00%)、張賜春(49.50%)、洪慧軒(0.50%)
成吉思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曼格投資有限公司
仲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寬和開發(股)公司(99.01%)、顏文隆(0.25%)、林瑞慧(0.25%)、顏文熙(0.18%)、顏文澤(0.18%)、張雪娥(0.05%)、蔡明季(0.08%)
松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辜濂松(99.78%)、仲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9%)、寬和開發股份有限公司(0.05%)、顏文熙(0.05%)、林瑞慧(0.01%)、顏文隆(0.01%)
寬和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林瑞慧(25.01%)、仲鈞投資(股)公司(24.93%)、勤利投資(有)公司(24.93%)、銓緯投資(有)公司(24.93%)
台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陳世姿、駱怡君、駱怡倩、駱怡如
豐祿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仲冠投資(股)公司(50.01%)、寬和開發(股)公司(33.29%)、和韋投資(股)公司(16.6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二)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需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聲寶(股)公司 代表人:陳盛偉			✓	✓			✓	✓	✓	✓	✓	✓		0
聲寶(股)公司 代表人:吳泰和			✓				✓	✓	✓	✓	✓	✓		0
陳盛泉			✓	✓		✓	✓			✓	✓	✓	✓	0
鄭勝吾			✓	✓		✓	✓	✓	✓	✓	✓	✓	✓	0
永捷高分子工業 (股)公司 代表人:劉鎮賢			✓	✓	✓	✓	✓	✓	✓	✓	✓	✓		0
何照義	✓		✓	✓	✓	✓	✓	✓	✓	✓	✓	✓	✓	0
尤雪萍			✓	✓	✓	✓	✓	✓	✓	✓	✓	✓	✓	0
和業投資(股)公 司			✓	✓			✓		✓	✓	✓	✓		0
林淑珍	✓		✓	✓	✓	✓	✓	✓	✓	✓	✓	✓	✓	0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主管資料

102年4月13日；股，%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吳泰和	87.06.08	1,038,126	1.12%	134,400	0.14%	0	0%	University of Phoenix 企業碩士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畢業 凱碩科技總經理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董事 CastleNet Technology Corp 董事 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生產處副總經理	黃添勝	88.10.13	221,000	0.23%	10,200	0.01%	0	0%	東亞高工電子科畢業 凱普電子維修工程師/組長 聲寶公司品管工程師 德林科技業務處長	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行銷一處副總經理	張素貞	88.09.20	350,200	0.37%	0	0%	0	0%	東吳大學日文系畢業 捷特工業(股)公司國外業務課長 凱碩科技行銷處協理、經理	無	無	無	無
研發處副總經理	楊士立	98.02.23	71,000	0.07%	0	0%	0	0%	Oklahoma State Univ. 電信管理碩士 天馳科技研發處處長 公信電子研發處硬體部經理 欣揚電腦研發部經理 德勝科技研發協理	無	無	無	無
行銷二處協理	張宇濤	93.07.19	52,000	0.05%	0	0%	0	0%	淡江大學機械工程系 英濟(股)公司業務處經理 宏碁企業業務副理	無	無	無	無
財會部協理	吳麗美	87.09.03	144,524	0.15%	0	0%	0	0%	輔仁大學統計系畢業 凱碩科技財會部總監、經理	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 (學) 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訊管理部經理	李文秋	100.9.26	0	0%	0	0%	0	0%	東南工專電子工程科畢業 佳邦科技(股)公司資訊部經理 久尹(股)公司資管部經理	無	無	無	
稽核室主管	吳雪嬌	88.03.01	9,408	0.01%	0	0%	0	0%	台北商專銀保科畢業 聲寶(股)公司營管專員 新寶科技(股)公司會計	無	無	無	

(三)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註4)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5)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註4)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5)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陳盛偉(註1)	2,090	0	0	0	12	12	-3.3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31	-3.31	有
董事	吳泰和(註2)	0	0	0	0	12	12	-0.0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76	-7.24	無
董事	陳盛泉	0	0	0	0	6	6	-0.0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1	-0.01	有
董事	鄭勝吾	0	0	0	0	6	6	-0.0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1	-0.01	無
董事	劉鎮賢(註3)	0	0	0	0	9	9	-0.0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1	-0.01	無
董事	何照義	240	0	0	0	15	15	-0.4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40	-0.40	無
董事	尤雪萍	240	0	0	0	9	9	-0.3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39	-0.39	無

註1：聲寶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並經董事會推舉擔任董事長。

註2：聲寶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並經選任為本公司總經理，本公司提供交通車一輛，未折減餘額為182千元。

註3：永捷高分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於101年2月2日起由劉鎮賢先生擔任，接替原任鄭國樑先生職務。

註4：本公司董事及總經理(委任經理人)未以任何形式擬撥退職退休金。

註5：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不配發，但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J)
低於2,000,000元	陳盛泉、鄭勝吾、劉鎮賢 何照義、尤雪萍	陳盛泉、鄭勝吾、劉鎮賢 何照義、尤雪萍	陳盛泉、鄭勝吾、劉鎮賢 何照義、尤雪萍	鄭勝吾、劉鎮賢 何照義、尤雪萍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陳盛偉、吳泰和	陳盛偉、吳泰和	陳盛偉、吳泰和	陳盛偉、吳泰和、陳盛泉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7	7	7	7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註)		業務執行費用(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和業投資(股)公司	0	0	0	0	0	0	12	12	-0.02	無
監察人	林淑珍	240	240	0	0	0	0	12	12	-0.40	無

註1：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不配發，但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人數	
	本公司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低於 2,000,000 元	和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林淑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林淑珍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2	2
總計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2)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1)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吳泰和																			
副總經理	黃添勝	7,526	9,213	0	0	1,104	1,230	0	0	0	0	-13.57	0	0	0	0	0	0	無	
副總經理	張素貞																			
副總經理	楊士立																			

註1：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不配發，但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註2：本公司總經理(委任經理人)未以任何形式提撥退職退休金。

註3：本公司提供總經理交通車一輛，未折減餘額為132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2,000,000元	黃添勝、張素貞	黃添勝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吳泰和、楊士立	吳泰和、張素貞、楊士立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4	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方式)：不適用。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吳泰和	0	0	0	0%
	生產處副總經理	黃添勝				
	行銷一處副總經理	張素貞				
	研發處副總經理	楊士立				
	行銷二處協理	張宇濤				
	財會部協理	吳麗美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

職稱	年度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0年		101年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董事	-5.91	-6.78	-9.89	-11.38
監察人	-0.22	-0.22	-0.42	-0.4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7.19	-8.63	-13.57	-16.43

說明：董事會通過擬議不配發董監酬勞及員工分紅，但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2. 本公司董監事之酬金包括董監事報酬、盈餘分派之董監酬勞及車馬費。在盈餘分派之董監酬勞方面，係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規定辦理，本公司年度結算如有盈餘，應於完納稅捐、彌補歷年虧損及提出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後，才可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董事監察人酬勞，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通過支付；在車馬費方面，係依董監事出席董事會情況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員工紅利等。董監事及經理人之薪酬，係依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之責任，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其新增或變動均經薪酬委員會之審議，而酬金之發放乃依據經營績效，同時考量全球經濟及金融情勢，以及產業變化，並預估未來營運發展及營運風險，作適度調整。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2)	備註
董事長	陳盛偉 聲寶(股)公司代表人	4	0	100%	
董事	吳泰和 聲寶(股)公司代表人	4	0	100%	
董事	陳盛泉	2	2	50%	
董事	鄭勝吾	2	2	50%	
董事	劉鎮賢 永捷高分子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	3	1	75%	101年2月2日 改派劉鎮賢先生, 接替鄭國樑先生職務
獨立董事	何照義	4	0	100%	
獨立董事	尤雪萍	3	1	75%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本期並無此情事發生。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期無利害關係需迴避之相關議案。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為加強及落實公司治理，特於101/3/21邀請董事及監察人，與本公司各部門作業主管進行內控自檢及稽核報告座談會，並藉此檢視內控制度落實情形，及強化董事會職能。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註
監察人	和業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賴文焄	3	75%	
監察人	林淑珍	4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設有監察人郵件信箱，並於公司網頁-投資人園地/股東專區，揭露信箱地址，提供股東及員工與監察人溝通管道。監察人認為必要時，亦得與員工直接聯絡對談，。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稽核部門均定期提供稽核報告予監察人，稽核主管並列席公司董事會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認為必要時，亦可隨時與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股務人員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維持與投資人良好的關係。</p> <p>本公司與主要股東保持密切聯繫，並利用每年股東會、盈餘分派等機會掌握主要股東變化情形。</p> <p>本公司與關係企業皆為獨立運作，並嚴格遵守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相關作業辦法之規範。</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大致相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大致相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大致相符。</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本公司設有2席獨立董事。</p> <p>本公司於101/12/21董事會，經全體董事審議通過聘任林宜慧會計師及李麗鳳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議案。</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本公司視各種不同狀況，設權責單位，以為對利害關係人溝通之窗口。</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四、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本公司網址：www.castlernet.com.tw，除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並於公司網頁揭露財務業務等資料。</p> <p>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大致相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大致相符。</p>
<p>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本公司於101/8/29及101/12/21召開薪酬委員會，就組織章程規定相關事項，開會討論並將結論向董事會提出建言。</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建制內部控制制度與各項管理及作業辦法，並遵循各項規章之規定，以強化公司治理功能，加強董事會職能，其運作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1. 員工權益：本公司以誠信對待員工，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建立良好之溝通管道。</p> <p>2. 僱員關懷：透過各項福利制度及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勞資關係。</p> <p>3.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有專責人員處理投資者相關事宜，並於公司網站揭露各項訊息及監察人聯絡郵件信箱，提供投資人與監察人溝通管道。</p> <p>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間維持良好關係，以共創雙贏。</p> <p>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並提出建言，以維護其應有之權益。</p> <p>6.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本身即已具備專業知識，並落實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p> <p>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以穩健經營的原則進行相關之風險管理，訂有嚴密的內部控制制度以防範各項風險，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及不定期的查核內部控制制度的落實程度。風險管理政策及執行情形請參考本年報『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與風險事項』及『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及因應』。</p> <p>8.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良好及穩定之合作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p> <p>9.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目前尚未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p>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p>本公司經中華公司治理協會102年1月11日出具評量報告，且達其評量標準，故授予CG6007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證書。</p>	

（四）薪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何照義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尤雪萍			✓	✓	✓	✓	✓	✓	✓	✓	✓	✓	0	
其他	黃鴻光			✓	✓	✓	✓	✓	✓	✓	✓	✓	✓	0	

註1：身份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0 年 12 月 7 日至 102 年 6 月 14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何照義	2	0	100%	
委員	尤雪萍	2	0	100%	
委員	黃鴻光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p> <p>(二) 本公司擬由管理部，規劃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p> <p>(三) 本公司定期舉辦各項員工教育訓練及績效考核，務使員工行為符合公司準範，並與調薪、晉升及獎懲辦法結合。</p>	<p>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宣言，登載於本公司網站，作為本公司及全體員工履行社會責任之準則，亦視企業社會責任價值。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守則規定大致相符。</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以達成原物料最適運用，廢棄物分類及減量的目標，以降低對環境之衝擊。</p> <p>(二) 本公司取得ISO-9001、TL9000認證並符合WEEE及RoHS環保要求規範。</p> <p>(三) 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環境維護，並定期召開勞安會議檢討與改進，以期建立一個安全的工作環境。</p> <p>(四) 本公司意識到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故大力推行節能減碳政策。</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守則規定相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守則規定相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守則規定相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守則規定相符。</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p> <p>(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p> <p>(四)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五)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六)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運作情形</p> <p>(一) 本公司落實勞動相關法規之規範，成立勞資委員會，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以「員工照顧」為最大之原則，在公司營運穩定原則下，提供良好之福利措施。</p> <p>(二) 本公司除辦理勞保、健保及團保外，每年並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衛生講座。</p> <p>(三) 本公司每季召開勞資會議，以協調勞資關係及促進勞資合作，並藉以增進企業內勞資雙方之溝通，共同為執行決議而努力。</p> <p>(四) 本公司設有專屬單位，負責客戶(消費者)權益申訴有關問題之處理，並即時提供所需之服務。</p> <p>(五) 本公司慎選供應商並與之密切配合，以提供優質產品予客戶。</p> <p>(六) 本公司聘用身心障礙者，持續關懷弱勢族群，除適時投入急難救助，並視企業社會責任為體現企業文化之核心價值。</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遵守法令規定，對攸關股東權益之訊息，即時發佈重大訊息。</p> <p>(二)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相符。</p> <p>有關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尚在研議中。</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宣言，登載於本公司網站並落實執行。</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p> <p>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宣言，登載於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園地/公司治理/社會責任)，內容如下：</p>	<p>1.落實推動公司治理，積極創造公司價值，努力提昇股東權益，以符合投資人之期望。</p> <p>2.遵守法規，對客戶及供應商堅持誠信廉潔之經營原則，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p> <p>3.建立員工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提供合理的報酬與福利，尊重員工就業自由，符合人道待遇並禁止歧視。</p> <p>4.本著人本精神，讓每位員工適才適所地揮灑所長，同時更重視每一位員工的前程規劃，讓企業的成長和個人的生涯相互連結，發揮極效。</p> <p>5.關注綠色環保，產製過程及採購原物料均符合歐洲WEEE和RoHS規範及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要求，以達到環保生產製造、降低耗能及污染，創造和諧生態環境。</p>	
<p>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p>	<p>本公司產品符合TL9000 (ISO 9001)、ISO14000、QC080000規定，並多次通過CableLabs認證。</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p> <p>(二)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p>	<p>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一向亦重視誠信及公平之最高行為標準，依此要求董事會及公司所有人員，於執行業務或從事任何活動時務必遵守此行為準則，並透過公司內部網路公告，讓所有員工可隨時查詢並依循，以防範不誠信行為發生。</p> <p>本公司於道德行為準則及工作規則中載明，相關人員若有任何違法行為，除負法律責任外，公司將視實際情形予以懲處，最高將受免職處分。</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大致相符</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p>(三) 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p> <p>(四)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p>	<p>本公司逐步導入交易契約中訂定誠信行為條約，若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將避免交易發生。</p> <p>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位，未來將視營運實際需求狀況，評估設置。</p> <p>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載明，董事或其他代表之法人對於會議之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他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參加討論，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另亦設置監察人信箱及員工信箱，以作為內外溝通管道。</p> <p>本公司確實遵守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大致相符</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依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定期審視各項制度之運作情形及有效性，稽核人員亦定期查核，並向董事會及監察人報告。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網站提供監察人信箱，公司同時設立意見箱，並於工作規則中載明懲戒條款，另亦提供申訴管道，並公告公司全體同仁周知。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大致相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於公司對外網站揭露道德行為準則，亦於內部網站揭露工作規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供全體人員查詢並依循。 本公司年報中，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大致相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	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本著誠信、透明及負責之理念，制定以誠信為基礎的管理政策，除作為經營的基本精神，亦落實於內部管理及對外商業活動中，以達成永續經營的目標。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請至本公司網站查詢：

http://www.castlernet.com.tw/investors/administer_營業規章.htm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職稱	姓名	受訓機構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陳盛偉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董監事及經理人之商業判斷 VS. 證券詐欺、資訊不實與掏空資產	3
董事	吳泰和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
董事	陳盛泉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
董事	鄭勝吾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
獨立董事	何照義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
獨立董事	尤雪萍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
監察人	劉仲鎮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
監察人	林淑珍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
董事	陳盛泉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1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導循宣導說明會	3
董事	劉鎮賢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進行「節約成本」之常見實務作法、財務影響及成效評估	3

2. 本公司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及專業課程進修與訓練：

職稱	姓名	受訓機構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總經理	吳泰和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董監事及經理人之商業判斷 VS. 證券詐欺、資訊不實與掏空資產	3
財會部協理	吳麗美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第 11 號「聯合協議」及第 12 號「其他個體中權益之揭露」彙析	3
財會部協理	吳麗美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國際會計準則解析 2012-第十一單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解析	3
財會部協理	吳麗美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3. 本公司稽核人員參與公司治理有關及專業課程進修與訓練：

職稱	姓名	受訓機構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稽核主管	吳雪嬌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企業內部控制在職訓練班-公司法、證交法篇	6
稽核主管	吳雪嬌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企業內部控制在職訓練班-薪酬委員會相關法規暨實務查核篇	6
稽核人員	陳明玉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企業內部控制在職訓練班-研發循環、產創條例及研發投抵實務篇	6
稽核人員	陳明玉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企業內部控制在職訓練班-薪酬委員會相關法規暨實務查核篇	6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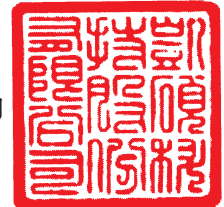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2 年3月19日

本公司民國101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2年3月19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盛偉



簽章

總經理：吳泰和



簽章

註1：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如於年度中存有重大缺失，應於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第四項後增列說明段，列舉並說明自行檢查所發現之重大缺失，以及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前所採取之改善行動與改善情形。

註2：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開會時間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01/6/12	1. 通過本公司一百年度決算表冊案。	
	2. 通過本公司一百年度盈虧撥補案。	依股東會決議不發放股利。
	3.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依修訂後章程規定執行。
	4. 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依修訂後規則規定執行。
	5.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相關作業悉依修訂後處理程序執行。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開會時間	重要決議事項
101/3/21	1. 通過本公司一百年內部控制有效聲明書案。 2.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一百零一年度稽核計畫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5. 通過訂定本公司一百零一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案。 6. 通過訂定受理持股 1%以上股東提案期間案。 7. 通過選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8. 通過本公司向銀行申請各項授信額度案。 9. 通過本公司一百年度決算表冊(含合併財報)案。 10. 通過本公司一百年度盈虧撥補案。 11. 通過一百零一年度預算案。 12. 通過孫公司沛丰網絡建廠遷移計畫案。
101/6/27	1. 通過撤銷美國子公司 CTC 之設立登記案。 2. 通過本公司向銀行申請各項授信額度案。
101/8/29	1. 通過本公司一百零一年度上半年決算表冊(含合併財報)案。 2.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處理程序」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4. 通過對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101/12/21	1. 通過訂定 102 年度稽核計畫案。 2. 通過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5. 通過評估本公司聘任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6. 通過本公司向銀行申請各項授信額度案。

開會時間	重要決議事項
102/3/19	1. 通過本公司一百零一年度決算表冊(含合併財報)案。 2. 通過本公司一百零一年度盈虧撥補案。 3. 通過一百零二年度預算案。 4. 通過本公司一百零一年內部控制有效聲明書案。 5. 通過訂定本公司一百零二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案。 6. 通過訂定受理持股1%以上股東提案期間案。 7. 通過訂定受理持股1%以上股東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期間案。 8. 通過本公司向銀行申請各項授信額度案。 9. 通過審查本公司研發處副總之薪酬項目案。 10. 通過審查本公司「經理人」薪酬項目之年終獎金分配案。 11. 通過訂定本公司「委任經理人退休管理辦法」案。
102/4/8	1. 通過提股東會辦理一百零二年度私募普通股案。 2. 通過修訂本公司一百零二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102/4/30	1. 本公司一百零二年度第一季決算表冊(合併財報)案。 2. 通過獨立董事提名名單資格審核案。 3. 通過本公司向銀行申請各項授信額度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宜慧 李麗鳳	101.01.01~101.12.31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		✓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臺幣仟元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之查核期間是否涵蓋完整會計年度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是	否	查核期間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宜慧 李麗鳳	2,140				1,670	1,670	✓			年報核閱、移轉定價報告核閱、IFRS 輔導、子公司查核簽證。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2 年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聲寶(股)公司	0	(3,000,000)	0	0
經理人	黃添勝	2,000	0	0	0

註 1：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註 1)	質押變動原因 (註 2)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仟股)	持股 比率 (%)	質押 比率	質借 (贖回) 金額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贖回	101/2/15	安泰 商業銀行	無	(3,000)	29.25	-	-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聲寶(股)公司	27,092,630	29.25	0	0	0	0	陳盛偉 陳盛嘉 吳泰和	聲寶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聲寶公司監察人 聲寶公司法人代表	
負責人： 財團法人陳茂榜工商發展基金會	0	0	0	0	0	0	無	無	
永捷高分子工業(股)公司	2,560,600	2.76	0	0	0	0	無	無	
負責人：張祐銘	0	0	0	0	0	0	無	無	
張秀玲	2,282,000	2.46	0	0	0	0	無	無	
和業投資(股)公司	2,010,752	2.17	0	0	0	0	無	無	
負責人：賴文焄	0	0	0	0	0	0	無	無	
施佳宏	1,230,000	1.32	0	0	0	0	無	無	
陳盛偉	1,105,720	1.19	0	0	0	0	陳盛嘉 聲寶公司	兄弟 該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吳泰和	1,038,126	1.12	134,400	0.14	0	0	聲寶公司	該公司法人代表	
陳錦福	959,000	1.03	0	0	0	0	無	無	
陳盛嘉	954,720	1.03	0	0	0	0	陳盛偉 聲寶公司	兄弟 該公司監察人	
華弘貿易有限公司	847,000	0.91	0	0	0	0	無	無	
負責人：沈居萬	0	0	0	0	0	0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2/4/30；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12,500	100%	0	0%	12,500	100%
CastleNet Technology Corp.	-	100%	0	0%	-	100%
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 (註2)	-	100%	-	100%	-	100%

註1：係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2：為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持股100%之子公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02年4月13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 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註1)
87.6	10	200,000	2,000,000	50,000	500,000	設立	-	
88.7	12	200,000	2,000,000	75,000	750,000	現金增資 250,000仟元	-	88.6.30(八八)台財證(一)第五七六三八號
89.6	10	200,000	2,000,000	79,500	795,000	盈轉增資 45,000仟元	-	89.6.8(八九)台財證(一)第四九五七四號
90.6	10	200,000	2,000,000	82,290	822,900	盈轉增資 12,000仟元 資本公積轉 增資 15,900仟元	-	90.6.26(九十)台財證(一)第一四〇五三五號
91.7	10	200,000	2,000,000	83,890	838,900	盈轉增資 16,000仟元	-	91.7.18台財證一字第〇九一〇一四〇〇九〇號
99.3	15	200,000	2,000,000	92,600	926,000	上櫃現金增 資發行 87,100仟元	-	99.03.01金管證發字第0990006803號

註1：增資部分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102年4月13日

單位：股

股 份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已上市(櫃)	未上市(櫃)			
普通股	92,600,000	-	107,400,000	200,000,000	-

(二)股東結構

102年4月13日

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人	合 計
人 數	0	0	20	3,986	3	4,009
持有股數	0	0	38,007,099	53,889,293	703,608	92,600,000
持股比例	0%	0%	41.04%	58.20%	0.76%	1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2年4月13日

單位：股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440	125,954	0.14
1,000 至 5,000	2,086	4,896,347	5.29
5,001 至 10,000	627	4,845,409	5.23
10,001 至 15,000	248	2,995,764	3.24
15,001 至 20,000	165	3,049,580	3.29
20,001 至 30,000	144	3,614,311	3.90
30,001 至 40,000	61	2,185,902	2.36
40,001 至 50,000	39	1,794,276	1.94
50,001 至 100,000	97	6,976,674	7.53
100,001 至 200,000	56	7,282,666	7.86
200,001 至 400,000	23	6,093,124	6.58
400,001 至 600,000	8	3,740,812	4.04
600,001 至 800,000	4	2,959,633	3.20
800,001 至 1,000,000	3	2,760,720	2.98
1,000,001 以上	8	39,278,828	42.42
合 計	4,009	92,600,00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占前10名股東

102年4月13日

股份 主要 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聲寶(股)公司	27,092,630	29.25%
永捷高分子工業(股)公司	2,560,600	2.76%
張秀玲	2,282,000	2.46%
和業投資(股)公司	2,010,752	2.17%
施佳宏	1,230,000	1.32%
陳盛偉	1,105,720	1.19%
吳泰和	1,038,126	1.12%
陳錦福	959,000	1.03%
陳盛嘉	954,720	1.03%
華弘貿易有限公司	847,000	0.91%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相關資料

年度 項目		100年	101年	當年度截至102年 5月23日(註8)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16.30	8.42
	最低	6.21	4.79	6.65	
	平均	11.71	6.78	8.42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9.51	8.94	8.97	
	分配後	9.51	8.94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91,882	90,641	90,641
	每股盈餘 (註3)	調整前	(1.19)	(0.70)	(0.07)
		調整後	(1.19)	(0.70)	-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0	0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0	0	-
		資本公積配股	0	0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0	0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5)		-	-	-
	本利比(註6)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9：101年度盈虧撥補案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第廿六條規定：

本公司無盈餘時不得以本付息。但年度結算如有盈餘，應於完納稅捐、彌補歷年虧損及提出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依下列順序比例分派之：

(1) 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2)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三及不高於百分之十五。

(3) 其餘連同上一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訂股東股息及紅利提請股東會同意。

特別盈餘公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併入未分配盈餘依上述順序比例

分派之。

本公司依資金需求從事長期財務規劃及為因應未來營運擴展計劃，股東紅利採行「剩餘股利政策」，授權董事會於可供分配盈餘 0%至 100%之額度範圍內，提案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互相配合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分派總股利之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101 年度為稅後淨損，依章程規定擬議不配發股東股息股利。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請詳 P. 38，公司章程第廿六條所載。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
本公司 101 年度為稅後虧損，依章程規定不予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2) 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與董事會決議之金額有重大差異時，該差異數應調整原認列費用年度之費用。至股東會決議之金額如仍有差異，應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 (1) 擬議不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尚未經股東會最後決議。
 -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0.70)元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 (1) 100 年度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0 仟元，董事、監察人酬勞 0 仟元。
 - (2) 實際配發情形與原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買回期次	100年 第1次(期)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0.9.1~100.10.28
買回區間價格	新台幣 8.35~10.0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1,959 仟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17,529 仟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仟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1,959 仟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1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凱碩科技為網通設備 OEM/ODM 專業廠商，專注寬頻纜線數據機(Cable Modem)、筆記型電腦週邊模組、數位家庭影音等產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具備 WAN、LAN、Wireless 領域的專業研發技術和產品製造能力，能提供客戶從研發設計、生產規劃、行銷應用到售後服務等全方位解決方案，以滿足各種客製化需求。

凱碩科技主要產品類別：

- 寬頻纜線數據機 (Cable Modem)
- 電力線通訊 (Power Line Communication)
- 筆記型電腦週邊模組 (Notebook Module & Accessories)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別	101 年度		100 年度	
	銷售金額	比重	銷售金額	比重
Broadband	1, 019, 735	70. 31%	926, 814	73. 60%
NAM	150, 313	10. 36%	204, 677	16. 25%
其他	280, 351	19. 33%	127, 865	10. 15%
總計	1, 450, 399	100. 00%	1, 259, 356	100. 00%

3. 目前之商品項目：

- (1)寬頻纜線數據機 Cable Modem 家用寬頻網路接取設備：DOCSIS 2.0/2.0b/3.0 規格 Cable Modem，及可提供 VoIP 寬頻語音網路電話之 EMTA。
- (2)筆記型電腦、觸控筆電、平板電腦、網路監控攝影機、數位儲存設備等相關網路通訊與應用功能模組包含無線模組、觸控面板模組、藍芽模組、MMB 電容感應式觸控按鍵面板、筆電多功能鍵模組、Finger Print 模組等。
- (3)電力線網路(Powerline communication)橋接器。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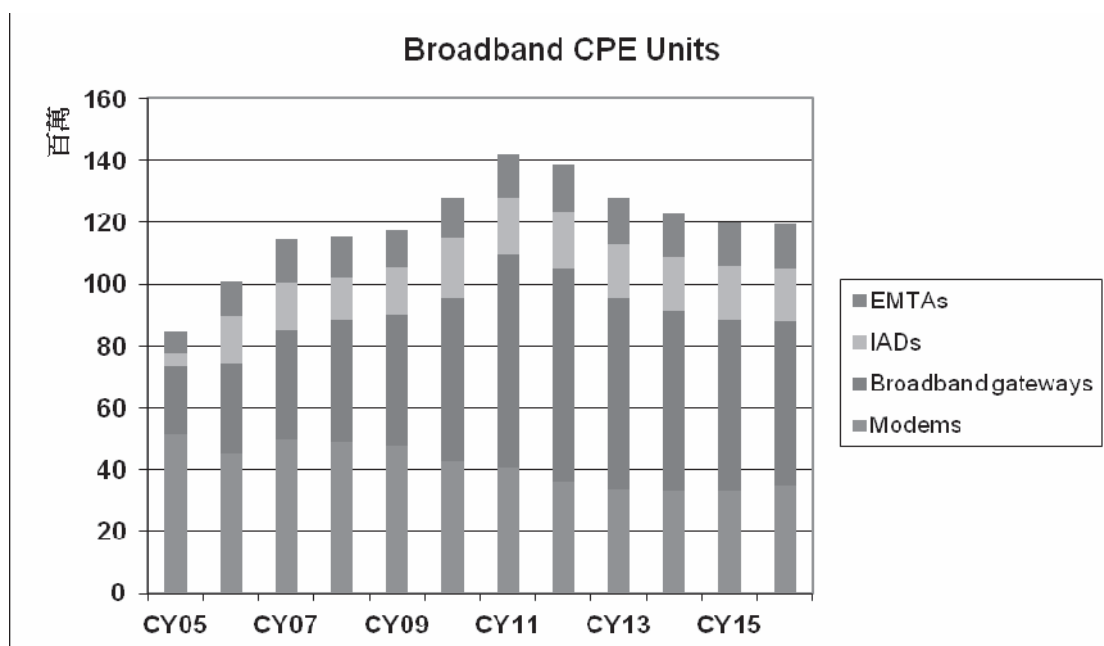
- (1)持續開發 DOCSIS 3.0 EMTA 相關衍生產品。
- (2)設立 DOCSIS EoC (Ethernet over Coax) 產品線，研發設計第一代 CMC(Coaxial Media Converter)產品，導入針對 MDU(Multi-Dwelling Unit) 服務類型之 End-to-End Total Solution。
- (3)筆電觸控模組、藍芽指紋辨識器模組、低功耗藍芽(BLE)應用之產品。
- (4)寬頻電力線網路 200Mbps/500Mbps/1Gbps 及符合 G.hn 標準之相關應用系列產品。
- (5)設立 Set Top Box 新產品線，研發設計 DVB-S2 / DVB-T2 / IP STB。

(二) 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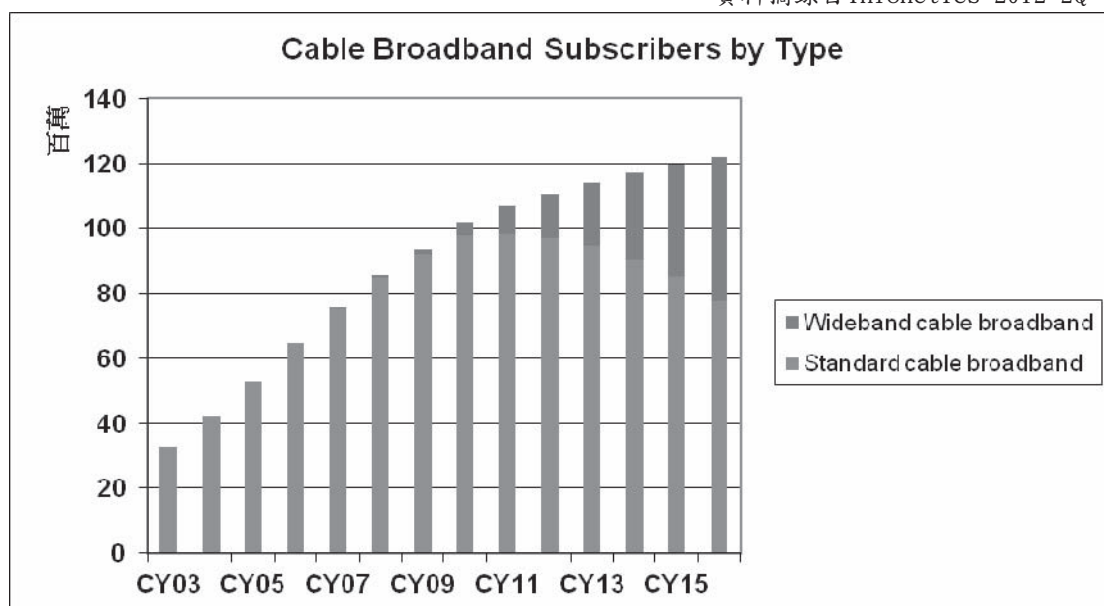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① 產業現況

A. 寬頻市場



資料摘錄自 Infonetics 2012-2Q



資料摘錄自 Infonetics 2012-2Q

隨著上網人數與各式網路服務頻寬需求增加，以及科技的日新月異，寬頻技術持續演進且迅速普及，依 Infonetics 研究報告指出，全球寬頻用戶數持續成長，並預估此波用戶端寬頻產品需求將持續增長至 2016 年。與此同時，基於 DOCSIS3.0 規格市場發酵，全球各地纜線數據服務商 MSO (Multi-System Operator) 於 2009 年開始投資佈建提供 DOCSIS3.0 規格服務之網路建置，換機潮持續發生並不斷增長。預估此波換機潮至 2016 年市占率

(DOCSIS1.0/2.0 vs DOCSIS3.0)將達全球纜線數據機逾百分之三十。

目前寬頻市場以 xDSL、Cable Modem 與光纖三大寬頻通訊技術來看：

(a)xDSL

市場部分，經濟衰退影響使得各國祭出各項振興經濟的方案，為了加速刺激景氣、增加就業機會，公共建設上的支出提升為優先項目之一。對新興市場而言，擴增基礎寬頻建設之公共支出，將可提升國家競爭力；對成熟市場來說，則是達到完全寬頻國家，消弭數位落差之重要建設方案。也因此，擁有既有的電話線路即可達成寬頻佈建的 DSL 技術無疑地為首要選擇。新興市場將直接佈建 ADSL2+ or VDSL2 網路；成熟市場則將原 ADSL 網路升級為 ADSL2+/VDSL2，並著重公家機關、學校單位的寬頻網路建設，以及偏遠地區之寬頻設施。然因 ADSL2+ / VDSL2 規格已停止規格發展數年，市場普遍預期光纖技術 PON 將是後續接替 ADSL2+ / VDSL2 之市場解決方案。加以 ADSL2+ / VDSL2 之全球佈建滲透率已趨飽和，xDSL 市場需求預估將朝向高階 IAD (Integrated Access Device)及新興國家基礎網路佈建計畫發展。

(b) Cable Modem

以北美地區而言，目前有線電視業者在寬頻新增用戶數上持續領先電信業者的新增用戶。此外，為了提升高速寬頻市場的競爭力，各國主要有線電視寬頻業者亦已開始 DOCSIS 3.0 的佈建與營運，為 Cable Modem 市場帶來活力。

依據 Infonetics 之統計至 2013 年全球固網寬頻用戶預估超過七億戶，隨著經濟逐漸復甦，寬頻服務業者積極佈建、推展如 IPTV 以及各類需高速寬頻的新應用，預計 2015 年用戶數有機會突破 10 億戶。故在 MSO(有線電視營運商)業者逐漸採用 DOCSIS3.0 標準下，將會出現頭端與用戶端設備更換的需求，2012 年 DOCSIS3.0 Cable Modem 已明顯成為市場需求主力，且 Cable Modem CPE(用戶端設備)的全球代工係以台灣廠商為主，為因應國外產品規格由 DOCSIS2.0 提升至 DOCSIS3.0，Cable Modem 在各大品牌廠通過相關技術認證後，將進入 DOCSIS 3.0 成長高峰階段，加以 DOCSIS3.0 規格持續發展，晶片業者新世代晶片方案推陳出新，由第一代 DOCSIS3.0 產品支持 8DS/4US 發展至今，已更新規格至支持 24DS/8US，實際可提供之數據頻寬已達 1Gbps，已成為類光纖產品頻寬規格之競爭技術。本公司積極開發 DOCSIS3.0 各式新機種，並已領先市場搶先出貨，且因各種規格銷售期長，在未來全球 Cable 產業規模將持續成長下，本公司之發展具有極大之成長空間。

(c)光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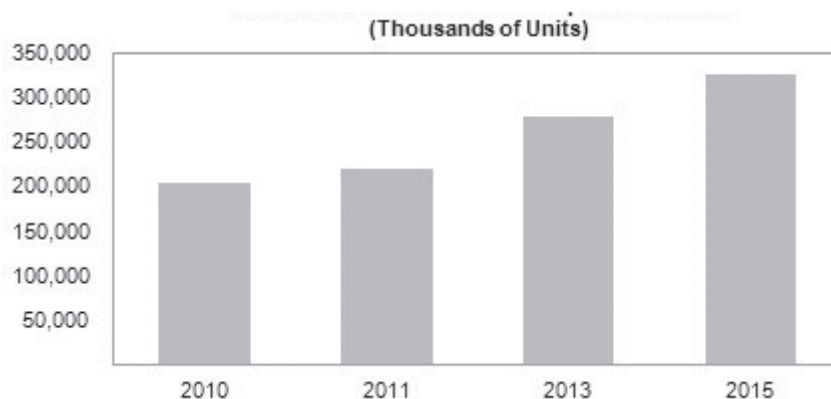
光纖網路的「最後一哩」問題依然懸而未決，但 GPON 與 EPON

兩大陣營近期仍舊動作頻頻：包括 EPON 率先通過 10Gbit/s 標準，讓 EPON 支持者在傳輸速率上再進一步；而 GPON 則透過管理介面強化互通性，促使光纖市場再升溫。工研院 IEK 預估，受到各國相繼加入光纖網路鋪設行列、光通訊設備廠商不斷研發新的技術以及電信業者推出高頻寬服務的影響下，全球光通訊產業將持續成長

環顧當今全球基礎光纖網路佈建比率，與現今技術主流 DSL、Cable Modem 仍相差懸殊。本公司為因應中國大陸市場由中國政府所主導之三網合一計畫並配合 PON 產品開發，針對中國大陸 EoC(Ethernet over Coax)技術要求，開始導入第一代符合 EoC 技術規範之 DOCSIS 網路節點交換機 CMC(Coaxial Media Converter)。此 CMC 產品具高度網路配置彈性，延續 MSO 業者原網路 HFC(Hybrid Fiber / Coax)基礎，承載上行 PON 基礎之數據交換，將光纖位置延伸至更靠近用戶端處，達成光進銅退目的，更加接近所謂 FTTx 光纖到戶之目的，以提升 MSO 業者更大彈性在 Last Mile 的網路佈建選擇及用戶端之更高可用頻寬。

B. 筆記型電腦

圖二、全球NB出貨數量預估



雖然媒體平板的競爭，使得未來幾年筆記型電腦出貨量成長率會趨於減緩，但是並非會消滅筆記型電腦市場，所以在新刺激因素加持下，包含超輕薄筆記型電腦（ Ultrabook NB ）以及 Windows 8 作業系統的觸控筆電等，未來企業與消費者之間對筆記型電腦仍維持一定的需求。2011 年全球筆記型電腦出貨量達 2.201 億台，而至 2015 年時，預估全球筆記型電腦出貨量將可達到 3.249 億台。四年之間，一共增加 1.048 億台。

相對於消費導向的媒體平板來說，筆記型電腦仍是許多內容開發的最佳工具，從開發網站、建立豐富文件、剪輯與編輯高畫質影片或照片都不能缺少筆記型電腦的鍵盤角色。因此，即便未來幾年銷售成長率可能趨緩，但是筆記型電腦在市場上的重要性依舊存在著，這也是其仍會持續擴張的原因。

② 產業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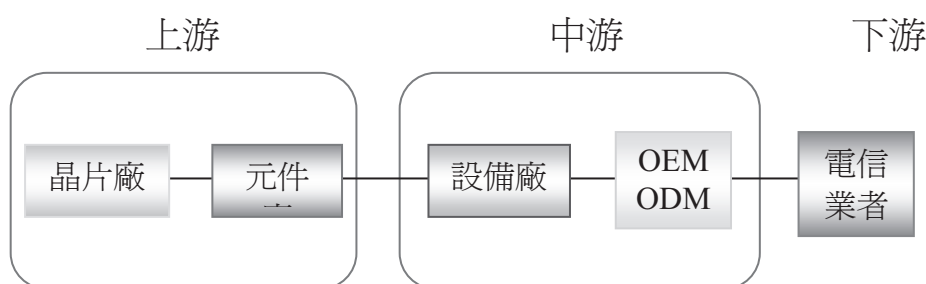
- A. 各國MSO(有線電視營運商)積極佈建DOCSIS 3.0， DOCSIS 3.0滲透率邁向成長爆發期：

觀察Cable Modem市場發展，在亞洲地區日韓佈建DOCSIS 3.0已達四年，北美地區Comcast、TWC、COX亦已積極佈建與服務，後續相關CATV營運業者也相繼推廣及採用DOCSIS3.0產品，而歐洲地區包括法國、英國、西班牙、葡萄牙、荷蘭等因面臨電信業者佈建VDSL及光纖之競爭壓力下也開始積極佈建DOCSIS3.0，展望未來，DOCSIS /EURODOCSIS3.0 無疑仍將是市場熱門應用產品，而101年度本公司亦已領先市場搶先獲得土耳其CATV業者DOCSIS3.0最新世代高階EMTA標案。又晶片業者晶片方案之推陳出新，目前已提供最新世代DOCSIS3.0規格之設計平台，由早期第一世代支援8DS/4US 更新支援至24DS/8US，可提供之數據頻寬由原先之下行400Mbps/上行120Mbps提升至下行1.2Gbps /上行240Mbps，儼然在CATV / MSO業界，掀起高度關注並吸引全球各地業者持續投資佈建。

- B. 由中國政府所主導之三網融合計畫；集數據網路、話音服務網路及廣播影音網路於一身的國家級基礎網路計畫，加以中國大陸之龐大市場，已吸引全球業者爭相競逐提供各式各樣針對三網融合EoC (Ethernet over Coax) 之解決方案。本公司亦針對中國大陸市場EoC產品研發基於DOCSIS3.0為基礎之CATV/MSO網路佈建節點交換機；CMC (Coaxial Media Converter)。此CMC產品特點為提供現有CATV / MSO業者一個更佳的具高度配置彈性的網路數據服務解決方案；藉由CATV/MSO原本之HFC(Hybrid Fiber / Coax)網路設施，輔以x-PON線路之投資設置，將原本位居網路接取配置設施之線路有效的朝用戶端方向推進，達成光進銅退之目的，已達成更高寬頻數據之傳輸。

- C. 多媒體服務的興起，寬頻普及率高的國家，提供多媒體應用服務成為趨勢。電信服務業者和MSO (Multi-System Operator, MSO)陸續開始提供VoIP (Voice over Internet Protocol, VoIP)、VOD (Video on Demand) 及 IPTV(Internet Protocol TV)服務，以增加用戶平均營收貢獻度 (Average Revenue per User, ARPU)。在用戶普及率提升之後電信服務業者和MSO一方面以提高傳輸速率(導入光纖佈建或DOCSIS3.0產品應用)或降低收費標準來拓展用戶規模，另一方面以推行VoIP、IPTV與VOD等高附加價值的寬頻應用服務來擴大市占率。延續2012年國際寬頻市場需求穩步上升，參考Infonetics市場研究報告，預期此波全球用戶端寬頻數據機之需求將將持續發酵，屢創新高。

③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在寬頻通訊設備業所扮演的角色為中游之接取端產品製造商。上游晶片供應商提供晶片組，交由製造廠商設計生產成各種不同的規格符合各市場的需求，再提供至設備供應商在市場上販賣。以凱碩為一製造廠商而言，策略性的選擇晶片供應商與其緊密的配合，利用晶片供應商在市場上的知名度與佔有率，將能夠讓本公司在市場供應鏈上提昇能見度，並且利用研發製造上的競爭優勢，成功將產品推出至市場，此為一良性的循環，使晶片供應商在市場上的佔有率再往上提升，並進一步達到雙贏的結果。

④ 產業發展趨勢

產品的發展趨勢來自於寬頻服務市場的多樣化，使得用戶選擇增多，對推動寬頻服務市場未來發展具正面激勵因素，進而提昇寬頻產業的蓬勃發展。以下為寬頻產品未來發展趨勢：

A. 高度整合的單晶片

晶片供應商已朝向單晶片組的解決方案，讓寬頻服務業者及 Digital Home 解決方案業者以更佳的性價比刺激用戶數的成長。

B. 整合性產品

與寬頻網路結合的產品諸如寬頻路由器或是無線寬頻區域網路終端機將更趨於成熟與穩定，雖然不是新技術，但這是由於寬頻服務業者對於技術支援態度的開放，由以往對用戶端的技術服務僅止於 WAN 端一直到目前對用戶端的技術服務已提昇至 LAN 端可知悉。另外因應不同市場區隔而發展之區域網路傳輸技術，以提供加值型服務為基礎吸引消費者之青睞，例如產品附加 Powerline、MOCA、HPNA、WIFI 等。

C. 產品將走向高附加價值，使高階產品比重上升

語音或影音附加於寬頻產品上已是近年來全球各區域寬頻服務業者在推升市占率時的一項重要策略，這些附加服務內容已經發展成必然趨勢。寬頻產品應用服務附加如 VoIP 及 IPTV 更是大勢所趨。觀察諸如全球最大 CATV/MSO 業者 Comcast，近年來不斷整合其旗下服務，以加值服務網綁消費者，使消費者對服務之黏著度不斷提升，進而達成穩定並推升市占率之目的。最新焦點匯流式數位機上盒整合性產品，更是當今市場火熱焦點，各家業者紛紛投入研究及佈建計畫，期望進軍使用者家

庭客廳，佔取商機。

⑤產品競爭情形

隨著寬頻服務業者不斷推出新服務以刺激市場成長，各種類型之寬頻增值技術亦不斷推陳出新，形成一股正向循環，促使產業競爭益加激烈。在寬頻終端用戶產品方面（Broadband CPE），已漸形成大者恆大之趨勢，面對激烈之產品競爭，本公司將深化產品區隔化、增值化之策略，在既有之新興產品開發上，提供高附加價值之功能，除掌握有自有之語音協定研發團隊，更積極投入研發最新技術，期以Time-to-Market之快速腳步，導入利基型產品進入市場。另外，針對數位家庭之風潮，本公司亦積極導入影音產品之研發能量，植基於既有之業務銷售管道，諸如筆記型電腦業者、消費性家電業者，導入產品群概念，以結合區域網路及影音產品之策略，由單一產品線之研發銷售轉為產品群之互相結合銷售，以加深市場區隔並擴大領先空間。本公司雖面對嚴苛之競爭，仍有信心可持續成長並穩定市佔率以爭取獲利空間。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核心技術為網通資料傳輸與語音通訊服務，研發團隊以主通訊晶片為基準，設計形成產品硬體平台，進行相關硬體介面特性的驗證與調適，軟體除了通訊晶片商提供的基本技術平台外，也自行開發各層軟體，其中包括與晶片相關的驅動程式，與各個通訊傳輸介面相關的通訊傳輸協定以及產品本身所需的相關管理軟體。核心技術在於硬體實體層特性的掌握，軟體媒體傳輸層互通性的知識，龐大通訊協定的提供，客戶需求的功能以及多樣化的管理介面。關鍵核心技術在於無線傳輸技術應用與協定，SIP與MGCP語音傳輸技術，安全性通訊技術等。同時也導入完整的系統整合設計，透過完善的測試規劃與驗證，完成產品之開發與量產，快速切入市場，以提升客戶之經營需求及營運績效。

2. 最近五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研發支出	71,503	80,003	88,533	83,343	80,759
營業收入淨額	1,564,020	1,932,819	1,472,947	1,259,356	1,450,399
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4.57%	4.14%	6.01%	6.62%	5.57%

3. 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DOCSIS3.0 寬頻纜線數據機(Cable Modem)
- (2) DOCSIS3.0 無線纜線數據機(WiFi Cable Modem)
- (3) DOCSIS3.0 嵌入式多媒體終端適配器(EMTA)
- (4) IEEE 802.11n 2.4/5GHz 3T3R 雙頻無線網路卡。
- (5) IEEE 802.11ac 5GHz 3T3R 無線網路卡。
- (6) IEEE 802.11n 2.4/5GHz 無線雙頻路由器。

- (7) 符合 G.hn 標準之電力線網路橋接器。
- (8) 同軸電纜媒體轉換器(Coax Media Converter)。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畫

A 行銷策略

- (a) 以高整合度晶片組的成本優勢積極拓展利基型客戶，將產品銷售至各地服務業者，積少成多以產生基本營收及提高市場認知，使客戶在市場上具有價格競爭優勢。
- (b) 結合區域網路多項技術諸如 Gigabit Ethernet、MoCA、USB3.0、等，並提供高度軟體整合的寬頻語音路由器與整合無線區域網路 802.11a/b/g/n WIFI 的 Cable Modem 來滿足 CATV / MSO 的產品需求。
- (c) 在 Digital Home 方面，導入 Set Top Box 機上盒新產品線，並計畫投入具 Multi-Room、Multi-Screen 功能之高階數位機上盒產品開發。

B 生產政策

- (a) 利用沛丰廠生產優勢，積極拓展 niche 產品代工。
- (b) 製程技術之持續改善：以提升生產良率，減少不良發生及降低生產成本，以維持生產技術之優勢。
- (c) 品質管制之控管：以嚴密的品質控管，確保業界高品質之競爭優勢。
- (d) 降低材料成本：加速上、下游材料供應商整合，以降低材料成本及密切與生產配合，提高生產效率與彈性。

C 產品發展方向

- (a) 積極投入高整合性、高附加價值之利基型產品。
- (b) 掌握自有開發技術，以加深產品區隔。
- (c) 建立新興技術研發能量，投入相關影音、語音高軟體附加價值之產品，配合 Digital Home 之概念，快速進入市場。
- (d) 開發高效益、高品質之產品，為客戶創造最大的價值與競爭優勢。

2. 長期計畫

A 行銷策略

- (a) 積極投入新世代纜線數據機寬頻產品的研發，推出符合 CableLabs DOCSIS 3.0 及 PacketCable 規格之高階產品，以 Time-to-Market 來加強凱碩寬頻產業的市佔率。
- (b) 隨著數位化的風潮，數位家庭網路已是資訊產業持續成長的動力，此種「數位家電化、家電資訊化」概念而衍生出來的數位家電，在產品技術上延續著資訊與通訊產品的相關技術。本公司順應此一趨勢於 2013 年設立 Set Top Box 新產品線，積極開發各種不同應用之機上盒相關產品，包括 DVB-S2、DVB-T2、IP Set-top Box、Headless Gateway 等與具有支援影像多位輸出之 Multi-Room、Multi-Screen 高附加價值之應用產品。

B 生產政策

- (a) 嚴格品質管制、加強員工教育訓練並積極引進最新管理技術及生產設備，以提昇產能及產品品質，降低生產成本。
- (b) 持續投資高性能的研發及製造設備，培養製造研發技術以強化競爭優勢。

C 產品發展方向

- (a) 植基於「數位家電化、家電資訊化」之概念下，本公司積極擴充新產品發展領域，邁進消費性電腦整合解決方案。
- (b) 持續投入研究發展，以領先的產品開發及製程技術來提升競爭優勢。
- (c) 強化公司之產品產銷能力，擴充營運規模，增加產能、降低單位成本，以鞏固市場地位，提升市場佔有率。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年度	101 年度	
			銷貨收入淨額	比重(%)
外銷	美洲		111,149	7.66%
	歐洲		92,307	6.37%
	亞洲		1,232,028	84.94%
內銷			14,915	1.03%
合計			1,450,399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就本公司產品營收觀之，Cable Modem 營收逐年成長，依 MIC 資策會研究報告，凱碩於 2011Q2 市場排名為台灣排名第五名，並佔全球市佔率約 5%，就 Cable Modem 而言，台廠在技術深耕已久下，全球市佔率維持在 80%左右，其餘市場屬中小型業者及歐洲市場；因 MSO(有線電視營運商)業者可跨國經營下，同時需面臨當地 Telecom(電信)業者之威脅，在競爭態勢較為激烈下，提供部分網通廠跳過品牌大廠直接與當地 MSO(有線電視營運商)業者合作之機會，本公司為 ODM 廠商，擁有堅強之研發團隊，並在此領域深耕多年，因此類市場區隔客層，客戶因開發規格通常難度高、時程短、需求快速且即時異地的技術支援等一旦符合客戶需求達成目標，往往會轉變成長期客戶夥伴關係，長期下來不至於流入殺價競爭、競爭者眾的局面，故本公司之產品極具市場競爭力。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市場需求面

a. 寬頻網路產品

擁有內容資源的服務業者相繼推出類似 VoIP 概念的網路影音服務

IPTV(Internet Protocol Television)，透過消費性電子、機上盒等裝置，提供付費的VoD服務，發展出有別於傳統CATV/MSO第四台業者之機上盒架構的OTT(Over the Top)模式。因此，帶動了聯網多媒體播放器、連網機上盒(包含遊戲機等)之需求，出貨可望顯著成長，至2014年的CAGR預計達到18.3%。

2009-2010年在金融風暴侵襲下，企業網路通訊設備產值下滑至363億美元，而2011景氣逐漸復甦，設備市場呈緩成長態勢，預期至2014年市場規模將超過500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達8.9%。

b. 筆電模組/可攜式儲存網路裝置等產品

隨著Window8系統的發佈，將進一步提高平板電腦的關注度，預計筆記型電腦的市場需求將較為疲軟。為此，品牌商也在重點下調平板電腦價格，以促進市場需求。市場研究機構IHS iSuppli預估，超薄筆電(ultrabook)——由英特爾(Intel)所推動的外型纖薄、低功耗筆記型電腦——出貨量將在2015年佔據整體筆記型電腦出貨量的43%，在2013年至2014年則預期分別為28%與38%。

根據IHS iSuppli的說法，平板裝置並不會終結筆記型電腦市場，但會導致筆記型電腦市場成長趨緩；該機構估計，平板裝置市場在2011~2015年之間的平均年複合成長率(CAGR)為42%，但同期間筆記型電腦的CAGR估計僅有10%。

IHS iSuppli所定義的超薄筆電是特別輕薄、厚度低於0.8吋的筆記型電腦；該類產品配備完整版的PC作業系統，如微軟(Microsoft)Windows，並添加了在平板裝置上常見的特性，例如快速開機、不間斷的無線連結、固態硬碟，以及一次充電可待機超過8小時的電池壽命。而雖然超薄筆電的目標訂價是1,000美元以下，但早期上市的產品會比該目標高出許多。

未來的超薄筆電產品預期將會採用可折疊的機構設計以及觸控螢幕，滿足使用者的不同需求；此外IHS iSuppli也指出，雖然超薄筆電最初鎖定的銷售目標是一般消費者，但PC製造商應該也會開發針對商務應用市場的機型。(資料來源：IHS forecasts rapid growth for ultrabooks)

(2) 市場供給面

全球市場主要被Motorola、Cisco、Arris、TechniColor等四大品牌廠所寡佔(Motorola Mobility業於2012年為Arris併購)，本公司為ODM廠商，擁有堅強之研發團隊，已在此區域深耕十餘年，在中小型業者及歐洲市場因MSO(有線電視營運商)可跨國經營下，同時面臨當地Telecom(電信)業者之威脅，直接跳過品牌大廠直接與本公司交易，主要係因本公司可配合客戶開發客製化產品，時程短且快速，亦能即時異地的提供技術支援，往往會轉變成品牌廠外最佳合作夥伴。

展望未來通訊、網路相關產業將持續蓬勃發展，寬頻用戶成長的結果，將繼續刺激新技術之發展，朝技術融合(Technologies Convergence)方向前進，寬頻網路產品將以更快的速度進軍數位家庭市場(Digital Home)。本公司已看到此一趨勢，開始涉入影音產品之研究，於2013年設立Set Top Box產品線。並將以最積極的態度除了提昇產品品質，落實市場趨勢與潮流外，

更善用本公司既有研發能力、製造能力、市場經驗，以促進公司更穩定之未來及獲利空間。

4. 競爭利基

凱碩科技為 ODM 廠商，擁有堅強之研發團隊，已在此領域深耕十餘年，因客製化技術能力高、開發時程短品質優異，且可即時異地的技術支援，與其他同業相較，雖銷售數量小，但因跳過品牌廠直接與 SI(系統整合商)或 MSO(有線電視營運商) 交易，致獲利較高。因與品牌廠市場區隔下，長期深耕韓國、日本 Cable Modem 市場，自得到韓國及日本最大 MSO(有線電視營運商)對凱碩研發能力及產品品質的認同至今，已順利大量出貨，更因不斷推出新產品及提供優質服務，該區域產品銷售已自 Data Only Cable Modem 延伸至 EMTA(Embedded Multimedia Terminal Adaptor)產品項目，朝利基型高毛利方向邁進。另外，歐洲地區銷售亦備受肯定，產品已順利銷入西歐地區大型 MSO 業者，取得穩定之成長。

另外，基於既有銷售通路皆與終端 CATV/MSO 業者高度相關，本公司亦計畫延伸既有銷售產品，搭配機上盒，提供業者一站採購 (One-Stop Shopping) 方案，期以提高產品附加價值及產品線深度，滿足終端客戶之需求，並推升營業收入。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全球寬頻網路市場規模快速成長

隨著上網人數與各式網路服務頻寬需求的增加，以及科技的日新月異，寬頻技術持續演進且迅速普及。根據研究機構 Infonetics 統計，預估 2013 年全球寬頻用戶數可達 7 億戶，以寬頻技術別來看，xDSL 占全球寬頻總用戶數的 64.6%，仍為目前主流，纜線數據機(Cable Modem Modem)占 20.7%，而 FTTx 則以 12.4% 的比重位居第三，故提供寬頻服務已成為網通廠商營運模式的基石。在此趨勢下，凱碩科技憑藉著多年來投入各式網路產品之設計、研發、整合及製造經驗，為其在網路產品市場建立極佳之競爭優勢。

b. 掌握產品設計及系統整合之關鍵技術

凱碩科技自成立以來，即專注於用戶端通訊電子產品 Cable Modem、ADSL、MDC 及筆計型電腦藍芽裝置及多媒體觸控板之開發，技術團隊在電腦網路通訊之專業領域上皆具有豐富之產品研發及技術改良經驗，藉著多年來投入各式網路產品之設計、研發、整合及製造經驗，能有效掌握市場脈動及製造技術，並據以設計開發出具市場競爭力之產品，且與產業上下游之領導廠商建立起良好之合作關係，同時在市場能見度提高下，成為各大廠選擇長期合作共同開發未來產品的夥伴，對於產品的競爭優勢有相當的幫助。

c. 與上游晶片廠商具良好合作關係

上游晶片供應商為符合各市場的需求，設計生產成各種不同規格的晶片，交由製造廠商從事網路接取設備之產品設計開發，以本公司為製造廠商立場而言，選擇與晶片供應商策略性並緊密的配合，除能夠提昇本公司在市場供應鏈上之能見度外，並可藉由與上游晶片廠商在產品技術上合作，在產品開發上更具有競爭力。

d. 具專業生產技術、高度生產彈性及穩定的品質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投入相關產品的生產與銷售，除具有多年的製程經驗外，並致力於生產技術之精進及生產製程之改良，由於產線具有生產週期短及變換製程時間快之高度生產彈性，除可滿足客戶大量的訂單需求，亦可滿足客戶少量多樣的產品需求，故有高度競爭力。又本公司及其100%持有之轉投資孫公司均取得ISO-9001的品質認證系統，並基於對環境管理及安全衛生管理的重視，亦已在昆山沛丰廠成功導入ISO-14000及QC080000認證。

(2) 不利因素及其相關因應措施

① 隨寬頻市場持續成長，開發中與未開發國家成為兵家必爭之地

在用戶需求與設備供給的相互關照下，亞太市場的飽和、西歐及北美市場的逐漸成熟，使得新興市場(東南歐、中東及金磚四國)的開拓形成一股強大的成長吸引力，伴隨當地電信營運商的積極推動，以及龐大的市場需求，新興市場目前也成為國內網通設備業者所關注的焦點。

因應對策：

本公司近年來在業績拓展有成下，除陸續取得國際大廠的訂單外，並已建立完整行銷體系，藉由營運規模之拓展及與國際大廠之合作關係，有助於切入開發中與未開發國家之市場，同時藉由生產效率之提升以降低生產成本。另以領先其他業者即時開發新產品，利用本身技術能力，快速完成符合市場需求之產品且量產，並與客戶建立夥伴關係，藉其市場敏感度完成準確的備料，以突破產品價格競爭激烈之困境。

② 產業技術多由國際大廠主導

由於網通產品走向體積輕巧、功能多樣的趨勢，不僅在硬體上要求整合多種功能，軟體亦要能同步支援。而不論在軟體或硬體的設計開發，國際大廠憑藉著充沛的資金以及優勢的人力，往往主導新世代技術的開發方向。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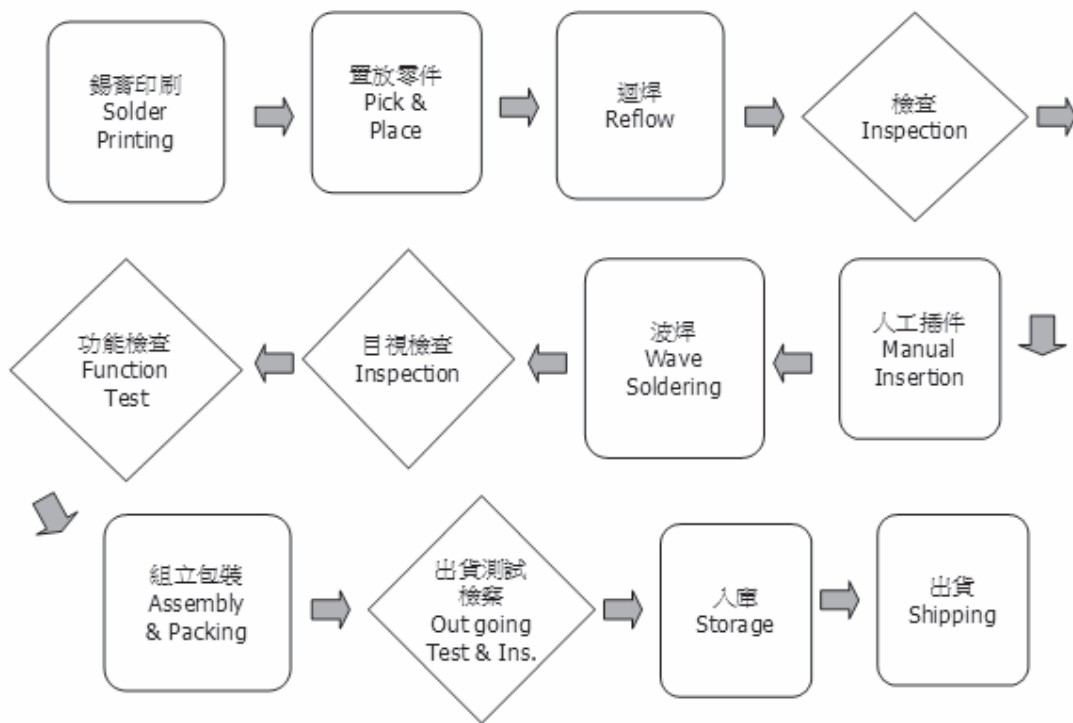
公司藉由與國際電信商及MSO(有線電視營運商)之合作，並將其產品通過各國際標準組織認證，取得新電信網路知識及新寬頻技術外，並憑著本身在網路產品耕耘多年的設計及研發實力，累積具有強大的軟硬體開發能力，已由一般的OEM合作模式，演變為為協同客戶設計開發新產品的ODM合作模式，並獲得上游晶片大廠指定為ALPHA-SITE(開發夥伴)，參與晶片開發過程，與大廠同步取得產品開發資訊。凱碩之商品企劃部，一方面掌握市場脈動，配合國際網通大廠之需求推出新品，並可與研發部門開發適合客戶地區性的寬頻產品，結合二者，開創出一條迎合市場行銷及深耕核心研發技術之路。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用途

產品別	產品用途	應用說明
纜線數據機 (Cable Modem)	透過家裡的有線電視接上Cable Modem(纜線數據機)並連結個人電腦，利用電視線路來進行資料的傳輸，就形成以Cable Modem上網的超高速上網環境。	Cable Modem是一台處理調變與解調變，類比/數位轉換的機器，是一部同時具有數據機、收音調諧器、解碼/編碼器、橋接器、路由器(router)、網路界面卡，並具有SNMP和乙太網路連結功能的設備。
電力線網路 (Powerline Communication)	電力線網路橋接器可直接透過既有的電力迴路，不需額外佈線即可以建構網路環境。其原理為應用4.3~20.9MH頻段傳送網路訊號，不影響電力運作。在同一個電力線迴路使用，不受裝潢隔間與樓層限制，最遠傳輸距離可達300公尺。	電力線網路橋接器透過電源插座網路橋接，使用者只要有電源插座的地方皆可上網。可使用多顆電源線網路橋接器，串接多種網路設備，例如：電腦、數據機、網路交換器、寬頻路由器、無線基地台、列印伺服器、數位機上盒MOD等。安裝容易，不需設定隨插即用。
筆電相關模組	1. 無線/藍芽通訊模組。 2. 多功能觸控按鍵 3. 觸控面板模組	提供無線網路通訊與上網功能。 提供筆電週邊零配件之操作及使用。 提供觸控筆電之觸控面板訊號控制用。
機上盒 (Set Top Box)	傳統收看電視，是透過空中接收類比訊號 (Analog Television)，而機上盒 (Digital Set Top Box) 就是將這些文字、影像、聲音以及音樂等所產生的數位訊號轉換成數位或類比訊號，連接到後端電視機。其所傳送之畫面及音質均較傳統類比電視優良許多。另外數位化的訊號還可以大量壓縮，使傳送量增大。	機上盒根據內容服務業者發送訊號之技術，主要有如下產品類型： DVB-S/S2 STB: 數位衛星接收機上盒 DVB-C/C2 STB: 纜線數位訊號接收機上盒。 DVB-T/T2 STB: 地面廣播數位訊號機上盒 IP STB: 連網數位機上盒

2. 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商品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Controller(控制) IC	Broadcom	良好
Chipset 晶片組	Broadcom、Atheros	良好
SDAM 存取記憶體/Flash	Etron、Hynix/旺宏、Spansion	良好
R. C. L 被動元件	厚聲、國巨、Samsung	良好
Adaptor 電源供應器	亞元、立德	良好
PCB 基板	固寶得、敬鵬	良好
LED 發光二極體	光寶、億光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主要進貨廠商名單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沛丰	1,058,985	60.78	孫公司	沛丰	1,013,853	54.25	孫公司
2	全科	342,457	19.66	無	全科	449,075	24.03	無

增減變動說明：

沛丰公司為凱碩透過第三地100%持有之孫公司，本公司將部份材料出售予沛丰，由沛丰加工完成再銷售成品予本司。

整體而言，生產所需之主要料件仍由本公司負責採買，故最近二年度之主要供應商其年度採買金額變化不大，僅因隨著研發成功之新機種、新產品的推出及銷售訂單數量，相對應需求數量有所增減。

本公司採購策略對於同質性材料均維持兩家以上之供應廠商，各供應商之採購金額均佔相當之比重，除沛丰公司外，並無對單一供應商之採購金額超過總進貨淨額50%以上，故應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 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丁	282,943	22.47	無	CastleNet (BVI)	313,239	21.60	子公司
2	CastleNet (BVI)	150,118	11.92	子公司	乙	295,124	20.35	無
3	戊	143,916	11.43	無	丙	214,714	14.80	無
4	乙	100,898	8.01	無	丁	210,707	14.53	無
5	丙	96,869	7.69	無	戊	59,899	4.13	無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增減變動說明：

本公司致力新型機種之研發，並持續積極拓展客源及銷售，年度間各主要客戶之交易金額因銷售機種變化互有消長，然並無對單一客戶銷售淨額超過總銷售淨額50%以上，故應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台, 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Broadband	註 2		832	884,060	註 2	894	857,722	
NAM			2,856	131,463			3,601	201,818
其他			5,009	261,363			2,099	105,759
合計		14,537	7,821	1,257,728	13,624	6,594	1,165,300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本公司採訂單生產，生產線具可調配性，故各商品產能可相互挪用，產能滿載時，部份製程以委外加工因應。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台, 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Broadband		5	6,239	822	1,013,496	6	3,755	889	923,059
NAM		55	5,660	2,742	144,653	52	3,917	3,558	200,760
其他		14	3,016	4,784	277,335	2	27	2,156	127,838
合計		74	14,915	8,348	1,435,484	60	7,699	6,601	1,251,657

三、 從業員工

102年4月30日

年 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2年4月30日
員 工 人 數	間 接 人 員	132	140	145
	直 接 人 員	0	0	0
	合 計	132	140	145
平 均 年 歲		37.71	38.30	38.70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5.02	5.28	5.32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17	24	26
	大 專	107	107	110
	高 中	7	8	8
	高 中 以 下	1	1	1

四、 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總額及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無。
2. 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3. 說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 說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 (1) 所受損失：無。
 - (2)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
 - a. 本公司與甲級事業廢棄物清理廠商簽訂廢棄物處理合約，例行性固定回收廢棄物。
 - b. 本公司每年提撥十八萬元用於廢棄物處理之經費。每日例行廢棄物分類處理。
 - c. 積極發展制定符合歐盟 WEEE 及 RoHS 環保要求。
 - d. 本公司為通訊、網路製造銷售專業廠商，除機板邊料外，生產時並不會對環境、空氣及水源造成污染之情事。
5. 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6. 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為因應 RoHS 與 WEEE 歐盟環保指令，已執行並完成管制措施如下：

- (1)本公司產品因直接外銷歐洲故需遵照 RoHS 與 WEEE 相關規範。
- (2)目前公司已向銷向國官方完成 WEEE 註冊,已註冊國家有德國, 法國..等且已依相關規定執行並按時申報。
- (3)公司產品已交由第三者驗證公司驗證,均符合 RoHS 環保指令要求。
- (4)目前公司已取 IECQ-QC-080000 RoHS 認證(第三方公證單位認證通過)。

五、勞資關係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一)福利措施及實施狀況

本公司福利措施分為公司提供之福利措施及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之福利措施：

1. 公司提供之福利措施：勞健保、團體保險、員工健康檢查、出差旅行平安險、年終獎金及員工認股分紅等。
2. 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之福利措施：定期舉辦員工旅遊、三節禮品(券)、生日禮品(券)、傷病慰問、教育獎助、災害救助、婚喪喜慶之補助。

(二)員工進修、訓練及實施狀況

人才是策略的第一步，而教育訓練是累積優秀人才資本的最重要工作。企業提供教育訓練之前，更需要透過教育訓練需求分析，釐清組織、工作本身與工作者個人之需求，將資源投入到對的地方。

凱碩公司為了讓員工個人的職涯規畫與工作績效能夠持續成長與發展，是透過有系統的教育訓練方式來提工並發揮員工的最大綜效。

	內訓 總時數	外訓 總時數	時數合計	人數	平均時數	目標 (平均每人時數)	達成率
第一季	112	113.2	225.2	129	1.7	1	175%
第二季	115	97.8	212.8	137	1.6	2	78%
第三季	226	49.7	275.7	135	2.0	3	68%
第四季	181.5	56.4	237.9	144	1.7	2	83%
全年	634.5	317.1	951.6	136	7.0	8.0	87%

凱碩公司對於員工的相關教育訓練敘述如下：

1、工作外訓練(OFF JT)：分成下列三個部份：

(1) 階層別訓練：

為提昇及強化各階層的人力素質為目的，分成新進人員教育訓練及主管人員訓練，前者為讓新進同仁對凱碩公司的企業文化經營理念規章制度具備基本的概念，以適應環境；後者是提供凱碩主管具備職務上之管理知能及技能，建立有效率之經營管理模式及團隊經營共識，如：主管營、學習型組織訓練等。

(2) 職能別訓練：

凱碩公司之各部門主管為加強部門人員因業務發展需要的專業知識訓練，如：人事、研發、財務、行銷…等專業人員之在職訓練。

(3) 課題別訓練：

凱碩公司針對個別課程臨之訓練，如：管理知能訓練、防災訓練、勞工安

全衛生訓練…等。

2、工作中訓練(OJT)：

各部門主管在於分配部屬工作時給予指導，透過工作對職務所須具備的知識、技能，進行有計劃性的訓練，如：個別指導、工作教導、工作輪調、代理人制度、讀書會、新人輔導人制度…等。

3、自我發展(SD)：

凱碩公司以課程費用補助辦法或獎勵制度的方式，來提高員工的上課意願，一方面使員工在具有自我意願下提升價值，也可達到公司留才的效益，以創造雙贏！

(三)退休制度及實施狀況

1.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設立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於中央信託局之退休專戶，且依規定制訂勞工退休辦法據以實施。
2. 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勞退新制，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並依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退休相關事宜。

(四)勞資間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情形

公司的營運目標須靠勞資雙方的共同努力才能達成，本公司一向本著勞資一體，共存共榮之經營理念處理勞資雙方之問題，對員工之意見極為重視，員工得隨時透過公司之正式或非正式之溝通管道，充份表達其生活上與工作上所遭遇之問題，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以維持勞資溝通管道之暢通。

(五)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房屋租賃合約	電益股份有限公司	99.06.16~102.06.30	土城市中山路 64 號 廠房一棟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流動資產		941,396	1,139,988	977,971	811,276	853,255
基金及投資		281,983	299,642	419,097	399,260	318,422
固定資產(註2)		46,456	42,673	29,148	24,227	18,195
無形資產		0	0	0	0	0
其他資產		26,524	30,864	31,677	30,143	19,187
資產總額		1,296,359	1,513,167	1,457,893	1,264,906	1,209,05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98,653	458,437	465,980	383,927	380,852
	分配後	339,930	292,175	465,980	383,927	未分配
長期負債		0	0	0	0	0
其他負債		175	0	0	283	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98,828	458,437	465,980	384,210	380,852
	分配後	340,105	292,175	465,980	384,210	未分配
股本		838,900	838,900	926,000	926,000	926,000
資本公積		12,987	12,987	53,537	53,921	53,92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1,002	209,705	43,688	(65,699)	(129,277)
	分配後	32,279	43,443	43,688	(65,699)	未分配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74,702)	(30,462)	(33,218)	(47,394)	(27,533)
累積換算調整數		30,442	24,738	3,044	31,397	22,62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0	0	0	0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897,531	1,054,730	991,913	880,696	828,207
	分配後	838,808	888,468	991,913	880,696	未分配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上稱分配後數字，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二)最近五年度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營業收入	1,564,020	1,932,819	1,472,947	1,259,356	1,450,399
營業毛利	275,997	411,801	231,582	129,926	200,479
營業損益	102,800	194,027	49,475	-60,610	22,39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1,581	12,990	19,108	7,241	7,50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3,212	3,990	74,294	56,017	93,481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91,169	203,027	-5,711	-109,386	-63,578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82,022	177,426	245	-109,386	-63,578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0	0
本期損益	82,022	177,426	245	-109,386	-63,578
每股盈餘	0.98	2.12	-	-1.19	-0.70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2：停業部門損益、非常損益及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3：每股盈餘係以稅後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97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龔雙雄、施錦川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雙雄、施錦川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龔雙雄、林宜慧	無保留意見
10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宜慧、李麗凰	無保留意見
10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宜慧、李麗凰	無保留意見

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情事：

99及100年度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而異動簽證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0.77	30.30	31.96	30.35	31.5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932.00	2,471.66	3,403.02	3,635.18	4,551.8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36.14	248.67	209.87	211.31	224.04	
	速動比率(%)	220.80	231.38	196.77	195.77	200.99	
	利息保障倍數(%)	221.75	261.29	-9.13	-93.87	-29.3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79	4.51	2.80	2.38	2.90	
	平均收現日數	96	81	130	154	12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27	4.80	3.44	3.98	6.56	
	存貨週轉率(次)	12.45	24.35	28.84	46.85	44.10	
	平均銷貨日數	29	15	13	8	8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3.67	45.29	50.53	51.98	79.71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1	1.28	1.01	1.00	1.2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50	12.67	0.05	-7.96	-5.00	
	股東權益報酬率(%)	8.89	18.18	0.02	-11.68	-7.44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2.25	23.13	5.34	-6.55	2.42
		稅前純益	10.87	24.20	-0.62	-11.81	-6.87
	純益率(%)	5.24	9.18	0.02	-8.69	-4.38	
	每股盈餘(元)	0.98	2.12	0	-1.19	-0.7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96.47	33.96	-1.91	-50.73	14.8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39.58	306.68	178.62	100.63	111.13	
	現金再投資比率(%)	33.27	8.64	-16.87	-20.94	6.4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6	1.09	1.40	0.81	1.42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1	0.98	1.1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固定資產折舊提列，固定資產淨額減少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主要因101年度為稅前損失減少。
3. 應收款項週轉率：主要係本期應收帳款放帳天期縮短所致。
4. 應付款項週轉率：主要係上期期末進貨較少，應付帳款降低所致。
5. 獲利能力：主要係營業收入增加，稅後損失減少。
6.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營業收入增加，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淨流入所致。
7.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營業收入增加，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淨流入所致。
8. 營運槓桿度：主要係101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淨利增加所致。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4)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議案等；其中嗣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和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賴文堯



監察人：林淑珍

林淑珍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22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ROC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2545-9966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均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宜 慧

會計師 李 麗 鳳

林 宜 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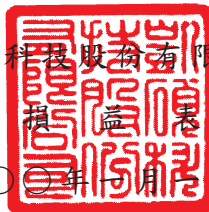
李 麗 鳳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十 九 日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碼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二二）			
4110	\$1,458,370	100	\$1,286,676	102
4170	(4,399)	-	(20,977)	(2)
4190	(3,572)	-	(6,343)	-
4000	1,450,399	100	1,259,356	100
5000	1,249,920	86	1,129,430	90
5910	200,479	14	129,926	10
6000	178,084	12	190,536	15
6900	22,395	2	(60,610)	(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692	-	545	-
7122	2,639	-	696	-
7140	670	-	-	-
7480	3,507	-	6,000	1
7100	7,508	-	7,241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2,095	-	1,153	-
7521	85,027	6	45,667	4
7530	-	-	1,075	-
7540	-	-	474	-
7560	1,452	-	4,789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764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淨額 (附註二及五)	\$		252	-		\$		-	-		
7880	其他支出			<u>4,655</u>	-				<u>2,859</u>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93,481</u>	<u>6</u>				<u>56,017</u>	<u>5</u>		
7900	稅前損失	(63,578)	((109,386)	(9)
8110	所得稅利益 (附註二及十八)			<u>-</u>	<u>-</u>				<u>-</u>	<u>-</u>		
9600	本期淨損	(<u>63,578</u>)	((<u>109,386</u>)	(9)
代碼		稅		前	稅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虧損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附註二十)	(<u>0.70</u>)	((<u>1.19</u>)	(<u>1.19</u>)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附註二十)	(<u>0.70</u>)	((<u>1.19</u>)	(<u>1.19</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盛偉



經理人：吳泰和



會計主管：吳麗美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損	(\$ 63,578)	(\$ 109,386)
折 舊	9,500	11,414
各項攤提	6,716	10,175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387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85,027	45,667
處分投資淨(利益)損失	(670)	474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1,075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252	-
已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283)	449
未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154)	283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3,142	58,213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90,067)	12,002
其他應收款	(11,471)	1,80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9	(199)
存 貨	(8,598)	(1,090)
其他流動資產	4,899	(3,532)
應付票據及帳款	80,799	(134,9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64,301)	(72,862)
應付費用	1,869	2,57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2	-
其他流動負債	3,280	(17,24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6,573</u>	<u>(194,75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45,921)	(190,441)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05,788	304,922
購置固定資產	(3,468)	(7,632)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64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479)
存出保證金增加	(1)	(1)
遞延費用增加	(5,807)	(9,737)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其他資產—其他減少	\$ 655	\$ 648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14,851)	5,99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63,605)	102,34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24,986)	136,075
員工行使認股權收取之股款	-	1,135
買回庫藏股	-	(17,52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4,986)	119,681
匯率影響數	(2,602)	2,89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4,620)	30,16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5,682	145,51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41,062</u>	<u>\$ 175,682</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2,573	\$ 462
本期支付所得稅	\$ 68	\$ 5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長期股權投資外幣換算調整數	(\$ 8,772)	\$ 28,352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損失)	\$ 19,861	(\$ 14,176)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盛偉



經理人：吳泰和



會計主管：吳麗美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本公司成立於八十七年六月二十六日，並於同年八月二十六日取得營利事業登記證，主要係從事電信器材如伺服器、電腦區域網路卡、集線器、集線交換器、類比數據機、纜線數據機及數位數據機等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於九十九年三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40人及132人，總公司及工廠設於新北市土城區。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二)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所得稅及退休金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

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攤銷之利息，認列為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六)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抵押品價值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1.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 2.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 3.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七)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他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八)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半成品、製成品、在製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本公司與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其期末尚未實現之利益先行予以銷除，帳列遞延貸項，俟其實現時，始轉列為收益。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對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或該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外，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

本公司對於已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子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子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子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該子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子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十)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本公司折舊採用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機器設備，五至十年；運輸設備，三至十年；辦公設備，三至十年；租賃改良，三至十年；其他設備，三至十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資本支出及收益支出之劃分，以其能否延長耐用年數為準。折舊採用平均法，按預計耐用年數計提。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收入或費用。

(十一)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係產品認證成本之未攤銷費用，依其性質按估計效益年限分攤。

(十二)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十三)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之給與日於九十九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則依照金管會於九十九年三月十五日發布金管證審字第0990006370號之規定（該函令廢止金管證六字第0960065898號函），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十六)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備抵銷貨折讓係按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損失提列，備抵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十七) 重分類

一〇〇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

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尚無重大之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本公司亦配合重編一〇〇年度之部門資訊。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	\$ 190	\$ 94
支票存款	67	67
活期存款	111,379	91,415
定期存款	<u>29,426</u>	<u>84,106</u>
	<u>\$141,062</u>	<u>\$175,682</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定期存款利率分別為0.88%~0.94%及0.88%~0.95%。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遠期外匯合約	<u>\$ 252</u>	<u>\$ -</u>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金融商品	幣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約金額 (仟元)	到期日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美金	EUR 400 / USD 522	102.02.11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兌台幣	EUR 400 / USD 529	102.03.25

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遠期外匯交易產生之已實現利益分別為 810 仟元及 1,236 仟元，分別帳列兌換利益項下。

於一〇一年度，遠期外匯合約產生之淨損失為 252 仟元，帳列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項下。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	非流動	流動	非流動
國內上市股票	\$ -	\$ 85,854	\$ -	\$ 72,893
基金受益憑證	<u>133,182</u>	<u>-</u>	<u>85,479</u>	<u>-</u>
	<u>\$133,182</u>	<u>\$ 85,854</u>	<u>\$ 85,479</u>	<u>\$ 72,893</u>

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分別為 19,861 仟元及 (14,176) 仟元，帳列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項下。

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處分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產生之利益（損失）分別為 670 仟元及 (474) 仟元，帳列處分投資利益（損失）項下。

七、應收票據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578	\$ 3,108
減：備抵呆帳	(<u>5</u>)	(<u>31</u>)
	<u>\$ 573</u>	<u>\$ 3,077</u>

八、應收帳款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340,357	\$428,784
減：備抵呆帳	(<u>29,121</u>)	(<u>19,512</u>)
	<u>\$311,236</u>	<u>\$409,272</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〇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年初餘額	\$ 31	\$ 19,512	\$ -	\$ 11,344
加：本年度(迴轉)提列呆帳費用	(26)	9,609	31	8,168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	-	-
年底餘額	<u>\$ 5</u>	<u>\$ 29,121</u>	<u>\$ 31</u>	<u>\$ 19,512</u>

九、存 貨

	一〇一一年	一〇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物料	\$ 1,661	\$ 6,871
半成品	4	373
製成品	10,122	6,965
商 品	16,506	5,486
	<u>\$ 28,293</u>	<u>\$ 19,695</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5,052 仟元及 3,640 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〇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249,920 仟元及 1,129,430 仟元。一〇一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412 仟元、存貨報廢損失 850 仟元及下腳收入 5 仟元。一〇〇〇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636 仟元、存貨報廢損失 2,752 仟元及下腳收入 3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本公司將部分材料出售予沛丰，由沛丰加工完成再銷售成品予本公司，故本公司於材料出售時帳列銷貨成本項下本期進貨之減項。

本公司於一〇一及一〇〇〇年度售予昆山沛丰網路有限公司之存貨成本分別為 588,512 仟元及 581,859 仟元（相關出售損益以淨額表達，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項下），分別產生遞延借項－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失為 154 仟元及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283 仟元，請參閱附註十四之說明。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金額	持股%	帳面金額	持股%
非上市(櫃)公司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 231,405	100	\$ 324,845	100
Castlenet Technology Corp.	<u>1,163</u>	100	<u>1,522</u>	100
	<u>\$ 232,568</u>		<u>\$ 326,367</u>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採權益法評價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及其原始投資成本，明細如下：

	投資損失		原始投資成本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一年度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一年度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 84,720)	(\$ 45,363)	\$396,684	\$396,684
Castlenet Technology Corp.	(<u>307</u>)	(<u>304</u>)	<u>8,298</u>	<u>8,298</u>
	<u>(\$ 85,027)</u>	<u>(\$ 45,667)</u>	<u>\$404,982</u>	<u>\$404,982</u>

(一)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分別認列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投資損失 84,720 仟元及 45,363 仟元，暨調整累積換算調整 (8,720)仟元及 28,314 仟元。

(二)本公司一〇〇年度增加 Castlenet Technology Corp. (以下簡稱“CTC”)投資 1,479 仟元，持股比例 100%，採權益法評價。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分別認列投資損失 307 仟元及 304 仟元，暨調整累積換算調整數(52)仟元及 38 仟元。

(三)因 Castlenet Technology Corp.之營業收入未達五仟萬元且未達本公司該項金額百分之十，及實收資本額亦未達三仟萬元，故 CTC 係採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自結財務報表計算，其餘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均係採該等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四)本公司持股 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均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之規定，併入編製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十一、固定資產

成 本	一 〇 一 年					合 計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物	其 他 設 備	
期初餘額	\$ 7,707	\$ 1,730	\$ 193	\$ 190	\$ 63,358	\$ 73,178
本期增加	-	-	-	-	3,468	3,468
本期處分	-	-	-	-	(5,474)	(5,474)
本期重分類	-	-	-	-	-	-
期末餘額	<u>7,707</u>	<u>1,730</u>	<u>193</u>	<u>190</u>	<u>61,352</u>	<u>71,172</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7,201	1,525	137	60	40,028	48,951
折舊費用	166	72	32	54	9,176	9,500
本期處分	-	-	-	-	(5,474)	(5,474)
期末餘額	<u>7,367</u>	<u>1,597</u>	<u>169</u>	<u>114</u>	<u>43,730</u>	<u>52,977</u>
期末淨額	<u>\$ 340</u>	<u>\$ 133</u>	<u>\$ 24</u>	<u>\$ 76</u>	<u>\$ 17,622</u>	<u>\$ 18,195</u>

成 本	一 〇 〇 年					合 計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物	其 他 設 備	
期初餘額	\$ 7,932	\$ 1,730	\$ 231	\$ 123	\$ 65,435	\$ 75,451
本期增加	-	-	-	67	7,565	7,632
本期處分	(225)	-	(38)	-	(9,642)	(9,905)
本期重分類	-	-	-	-	-	-
期末餘額	<u>7,707</u>	<u>1,730</u>	<u>193</u>	<u>190</u>	<u>63,358</u>	<u>73,178</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6,930	1,453	132	14	37,774	46,303
折舊費用	464	72	37	46	10,795	11,414
本期處分	(193)	-	(32)	-	(8,541)	(8,766)
期末餘額	<u>7,201</u>	<u>1,525</u>	<u>137</u>	<u>60</u>	<u>40,028</u>	<u>48,951</u>
期末淨額	<u>\$ 506</u>	<u>\$ 205</u>	<u>\$ 56</u>	<u>\$ 130</u>	<u>\$ 23,330</u>	<u>\$ 24,227</u>

十二、短期借款

	一 〇 一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〇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年 利 率 %	金 額	年 利 率 %	金 額
信用借款	1.1404~1.4059	<u>\$ 142,829</u>	1.08~2.50	<u>\$ 167,815</u>

借款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三。

十三、應付費用

	一 〇 一 年	一 〇 〇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應付薪資	\$ 11,507	\$ 9,333
應付獎金	12,971	11,645
應付員工保險費	1,743	1,181
應付退休金	884	808
應付勞務費	2,807	1,764
應付各費	<u>5,266</u>	<u>8,578</u>
	<u>\$ 35,178</u>	<u>\$ 33,309</u>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均係有稅前損失故未估列董監酬勞及員工福利費用，詳附註十六之說明。

十四、遞延借(貸)項－聯屬公司間損失(利益)

本公司銷售材料予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所產生之期末未實現損失(利益)之明細如下：

	一〇一	一〇〇	年	度
	期初餘額	本期產生之未實現損失	未實現利益 本期已實現	期末餘額
存貨	<u>(\$ 283)</u>	<u>\$ 154</u>	<u>\$ 283</u>	<u>\$ 154</u>

	一〇一	一〇〇	年	度
	期初餘額	本期產生之未實現利益	未實現損失 本期已實現	期末餘額
存貨	<u>\$ 449</u>	<u>(\$ 283)</u>	<u>(\$ 499)</u>	<u>(\$ 283)</u>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期產生之聯屬公司間出售材料損失 154 仟元暫予以遞延，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項下－其他支出之加項，俟沛丰加工完成並出售予不具關係第三者時，方予以認列為出售材料損失。

十五、員工退休金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薪資每月 6% 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955 仟元及 4,982 仟元。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專戶餘額均為 20,920 仟元。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55 仟元及 648 仟元。

本公司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際提撥之退休金已超過依勞基法規定應提撥金額，故函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自一〇一年二月起至一〇二年一月止暫停提撥員工退休金，業經相關主管機關核准。

本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服務成本	\$ 681	\$ 660
利息成本	352	346
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418)	(413)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54	55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攤銷數	(14)	-
	<u>\$ 655</u>	<u>\$ 648</u>

(二)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6,433)
非既得給付義務	(10,850)	(7,451)
累積給付義務	(10,850)	(13,884)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5,509)	(3,692)
預計給付義務	(16,359)	(17,576)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21,122</u>	<u>20,920</u>
提撥狀況	4,763	3,34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259	313
未認列退休金淨利益	(4,305)	(2,285)
預付退休金	<u>\$ 717</u>	<u>\$ 1,372</u>
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	<u>\$ -</u>	<u>\$ -</u>

(三)退休金給付義務之假設為：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1.875%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250%	3.00%
退休基金預期投資報酬率	1.875%	2.00%

十六、股東權益

股本

本公司一〇〇年一月一日普通股股本為 926,000 仟元，一〇〇及一〇一年度均無任何增減資之情事，故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股本為 926,000 仟元，分為 92,6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長期股權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本公司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資本公積為 53,537 仟元，本公司員工於一〇〇年十二月行使員工認股權 232 仟單位，本公司收取認股價款 1,135 仟元，並認列薪資費用一酬勞成本 387 仟元，因本公司係以轉讓庫藏股份予員工，故沖銷庫藏股 1,138 仟元及認列資本公積一庫藏股票交易 384 仟元，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資本公積為 53,921 仟元。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一) 分派條件及時機

本公司無盈餘時不得以本付息。但年度結算如有盈餘，應於完納稅捐、彌補歷年虧損及提出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依下列順序比例分派之：

1. 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2.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三及不高於百分之十五。
3. 其餘連同上一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訂股東股息及紅利提請股東會同意。

本公司依資金需求從事長期財務規劃及為因應未來營運擴展計畫，股東紅利採行「剩餘股利政策」，授權董事會於可供分配盈餘 0% 至 100% 之額度範圍內，提案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互相配合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分派總股利之百分之十。

(二) 股利政策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上述股利政策業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三)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皆為稅後淨損，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四)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及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決議通過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24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3,489	-	-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34,475)	-	-	-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及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決議不予配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是項決議與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於九十七年依據公司法第一百六十七條之一，及參酌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買回公司股份辦法」等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並於該年度經董事會決議買進庫藏股 232 仟股，計畫於未來三年內轉讓完畢。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擬依九十七年度通過之庫藏股轉讓員工辦法，將九十七年度買回之庫藏股 232 仟股，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日前全數轉讓予員工，認股權行使價格為九十七年度買回庫藏股之平均成本價格每股 4.9 元。

認股權人以本公司及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國內外子公司之在職員工為限。實際得為認股權人之員工及其認股數量，將參酌年資、職級、工作績效及整體貢獻等因素，由董事長核定之。單一認股員工之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之千分之五。

一〇〇年度認列之相關酬勞成本為 387 仟元。

十七、庫藏股票（普通股）

單位：仟股

<u>收回原因</u>	<u>期初股數</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股數</u>
<u>一〇一年度</u>				
轉讓予員工	<u>1,959</u>	<u>-</u>	<u>-</u>	<u>1,959</u>
<u>一〇〇年度</u>				
轉讓予員工	<u>232</u>	<u>1,959</u>	<u>(232)</u>	<u>1,959</u>

根據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買回之股份，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度，買回庫藏股票 224 仟股，買回價款為 1,098 仟元，另於九十八年一月買回庫藏股票 8 仟股，買回價款為 40 仟元。

本公司另於一〇〇年九月及十月分別買回庫藏股票 190 仟股及 1,769 仟股，買回價款分別為 1,727 仟元及 15,802 仟元，並於一〇〇年十二月因員工行使認股權時轉換 232 仟股，沖銷庫藏股成本 1,138 仟元，故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收回之庫藏股總金額為 17,529 仟元。

十八、所得稅

(一)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九年度。

(二)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應付所得稅估計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稅前損失	(\$ 63,578)	(\$ 109,386)
永久性差異	89,637	52,388
暫時性差異	8,902	9,587
全年所得額	34,961	(47,411)
虧損扣抵	34,961	-
課稅所得額	-	-
稅率	x17%	x17%
應納稅額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	-	-
投資抵減	-	-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
所得稅費用	-	-
減：暫繳及扣繳稅額	(68)	(5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	(57)
應收退稅款	(\$ 68)	(\$ 107)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三)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應收退稅款	(\$ 68)	(\$ 107)
加：暫繳及扣繳稅款	68	50
以前年度所得稅未退稅額	<u>-</u>	<u>57</u>
所得稅利益	<u>\$ -</u>	<u>\$ -</u>

(四)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備抵呆帳之提列超過稅法 規定限額	\$ 4,367	\$ 2,740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859	619
未實現兌換損失	528	968
未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26)	48
未實現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43	-
未實現利息收入高估	(1)	-
獎金費用高估	106	100
投資抵減	<u>19,754</u>	<u>14,230</u>
	25,630	18,705
減：備抵評價金額	(<u>13,618</u>)	(<u>16,240</u>)
	<u>\$ 12,012</u>	<u>\$ 2,465</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退休金費用財稅差異	(\$ 122)	(\$ 233)
投資抵減	-	19,754
虧損扣抵	<u>10,874</u>	<u>17,598</u>
	10,752	37,119
減：備抵評價金額	<u>-</u>	(<u>16,820</u>)
	<u>\$ 10,752</u>	<u>\$ 20,299</u>

(五)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 餘額	最後抵減 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u>\$ 19,754</u>	<u>\$ 19,754</u>	一〇二年

(六)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虧損年度	可抵減金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九十九年	\$ 56,105	\$ 21,144	一〇九年
一〇〇年	42,818	42,818	一一〇年
	<u>\$ 98,923</u>	<u>\$ 63,962</u>	

(七)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702	\$ 143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138,489)</u>	<u>(\$109,386)</u>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		
扣抵比率	-	-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本公司預計當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時，已考量應付當年度所得稅，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其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有所差異。

十九、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4,153	\$ 93,276	\$ 97,429	\$ 6,534	\$ 93,280	\$ 99,814
退休金	241	5,369	5,610	344	5,286	5,630
員工保險費	435	7,872	8,307	600	7,540	8,140
其他用人費用	163	3,674	3,837	250	3,810	4,060
	<u>\$ 4,992</u>	<u>\$110,191</u>	<u>\$115,183</u>	<u>\$ 7,728</u>	<u>\$109,916</u>	<u>\$117,644</u>
折舊費用	<u>\$ 164</u>	<u>\$ 9,336</u>	<u>\$ 9,500</u>	<u>\$ 458</u>	<u>\$ 10,956</u>	<u>\$ 11,414</u>
攤銷費用	<u>\$ 2,611</u>	<u>\$ 4,105</u>	<u>\$ 6,716</u>	<u>\$ 2,443</u>	<u>\$ 7,732</u>	<u>\$ 10,175</u>

二十、每股虧損

每股虧損係按稅後純損除以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而得。一

○一及一○○年度每股虧損分別列示如下：

	一		○		一		年		度												
	金	額	(分	子)	股	數	(分	母)	每	股	虧	損	(元)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虧損																					
本期純損	(\$	63,578)	(\$	63,578)		90,641		(\$	0.70)		(\$	0.7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															
稀釋每股虧損																					
本期純損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3,578)	(\$	63,578)		90,641		(\$	0.70)		(\$	0.70)									

	一		○		○		年		度												
	金	額	(分	子)	股	數	(分	母)	每	股	虧	損	(元)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虧損																					
本期純損	(\$	109,386)	(\$	109,386)		91,882		(\$	1.19)		(\$	1.1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															
稀釋每股虧損																					
本期純損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09,386)	(\$	109,386)		91,882		(\$	1.19)		(\$	1.19)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一、金融商品之揭露

(一)公平價值之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 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133,182	\$133,182	\$ 85,479	\$ 85,4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85,854	85,854	72,893	72,893
存出保證金	1,952	1,952	1,951	1,951
<u>負 債</u>				
短期借款	142,829	142,829	167,815	167,81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252	252	-	-

1.短期金融商品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資產－流動、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3.短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短期借款利率為準。

4.存出保證金因其返還日期具不確定性，故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二)本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中，同時包含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其公開報價及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u>資 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 動	\$ 133,182	\$ 85,479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85,854	72,893	-	-
<u>負 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流動	252	-	-	-

(三)本公司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屬固定利率之短期借款)分別為142,829仟元及167,815仟元。

(四)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主要係開放型之債券基金受益憑證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該商品之公平價值受到影響。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係為規避外幣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評估本公司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開放型債券基金受益憑證，均可隨時要求發行公司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買回，故預期不致有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五)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5,786	29.129	\$ 459,839	\$ 11,539	30.279	\$ 349,379
歐元	2,848	38.4066	109,375	5,199	39.186	203,720
日圓	58	0.3383	20	35	0.3915	14
人民幣	25	4.6735	116	5	4.8103	22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	7,984	29.129	232,568	10,779	30.279	326,36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1,555	29.129	336,597	11,338	30.279	343,304
歐元	5	38.4066	190	5	39.186	198

二二、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Castlenet Technology Corp. (以下簡稱“CTC”)	為本公司持有股權達100%之子公司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以下簡稱“BVI”)	為本公司持有股權達100%之子公司
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沛丰”)	為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持有股權達100%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額	佔銷貨收入淨額%	金額	佔銷貨收入淨額%
BVI	<u>\$ 313,239</u>	<u>22</u>	<u>\$ 150,118</u>	<u>12</u>

本公司對關係人 BVI 之收款期間為月結 120 天，其交易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進 貨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金 額	佔 進 貨 淨 額 %	金 額	佔 進 貨 淨 額 %
沛 丰	<u>\$1,013,853</u>	<u>54</u>	<u>\$1,058,985</u>	<u>57</u>

本公司將部分材料出售予沛丰，由沛丰加工完成再銷售成品予本公司，故本公司於材料出售時帳列銷貨成本項下本期進貨之減項。

3.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一 〇 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佔 各 該 科 目 %	金 額	佔 各 該 科 目 %
應收帳款				
BVI	<u>\$ 157,922</u>	<u>100</u>	<u>\$ 67,855</u>	<u>100</u>
其他應收款				
BVI	<u>\$ -</u>	<u>-</u>	<u>\$ 199</u>	<u>100</u>
應付帳款				
沛 丰	<u>\$ 44,239</u>	<u>100</u>	<u>\$ 108,540</u>	<u>100</u>
其他應付款				
沛 丰	<u>\$ 12</u>	<u>100</u>	<u>\$ -</u>	<u>-</u>

上述對關係人之應付款項，主要係向沛丰購置製成品、委外加工及代墊運費產生之應付款項，與本公司售予沛丰部分原料產生之應收款項以淨額表達後之餘額。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 〇 一 年 度	一 〇 〇 年 度
薪 資	\$ 10,429	\$ 9,328
獎 金	1,104	1,482
紅 利	-	-
	<u>\$ 11,533</u>	<u>\$ 10,810</u>

二三、提供擔保之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抵押於銀行作為短期融資及開立信用狀之擔保：

擔保資產	內容	一〇一年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質押定存	定期存單	\$ 7,900	\$ 5,000
活存備償	活期存款	<u>37,121</u>	<u>25,170</u>
		<u>\$ 45,021</u>	<u>\$ 30,170</u>

二四、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本公司重要營業租賃情形如下：

出租人	承租面積	承租標的	租賃期間	租金決定及付租方式	租金支出	未來五年應付租金
電益股份有限公司	1,860坪	土地及廠房	94.06.16~ 102.06.30	原契約為每月支付670仟元，自99.7.1起，修改為每月支付520仟元。	101年度 \$ 6,240	102年度 <u>\$ 3,120</u>

(二)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進口原料、商品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分別為美金 469 仟元及美金 1,601 仟元。

二五、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依據管理當局（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制定決策、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之管理報告釐訂營運部門。本公司僅有單一營運部門從事電信器材之研發及買賣，主要營運決策者考慮到上述銷售產品具有相似之風險及報酬，因此，本公司並不適用部門資訊揭露。

(一)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寬頻產品	\$ 1,019,735	\$ 926,814
其他	<u>430,664</u>	<u>332,542</u>
	<u>\$ 1,450,399</u>	<u>\$ 1,259,356</u>

(二)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

(三)外銷收入資訊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外銷收入明細：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亞洲	\$ 1,246,943	\$ 981,824
美洲	111,149	54,934
歐洲	92,307	222,598
	<u>\$ 1,450,399</u>	<u>\$ 1,259,356</u>

(四)主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個別客戶之銷貨收入占損益表上收入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明細如下：

客 戶	一〇一 年 度		一〇〇 年 度	
	金 額	佔營收 淨額%	金 額	佔營收 淨額%
甲 公 司	\$ 313,239	22	\$ 150,118	12
乙 公 司	295,124	20	100,898	8
丙 公 司	214,714	15	96,869	8
丁 公 司	210,707	14	282,943	22
戊 公 司	59,899	4	143,916	12
	<u>\$ 1,093,683</u>	<u>75</u>	<u>\$ 774,744</u>	<u>62</u>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四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五

(二)轉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五
2	資金貸與他人。			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六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七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內	容	說	明
1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附表八
2	赴大陸投資限額。			附表八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附表九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附表一
5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公司名稱		保書稱		對象	對保證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註1及註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最高額(註2)	背書保證額
		公司名稱	背書公司名稱	保書稱	保書稱									
1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	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248,462	\$ 59,900	\$ 59,900	\$ -	7	\$ 248,462	

註 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以不超過淨值百分之十為限，惟對單一聯屬公司則不超過淨值百分之十五為限，如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則不得超過與本公司交易之總額（雙方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本公司一〇一一年度向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進貨 1,013,853 仟元大於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 248,462 仟元，且本公司僅對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故公司對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等於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限額。

註 2：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規定，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淨值百分之三十。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仟股；仟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末		註
								市價	淨值	
	股票 聲實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698	\$ 85,854	1.45	\$ 85,854		@9.87
"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本公司持有股權比例達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5	231,405	100.00	231,405		
"	Castlenet Technology Corp.	"	"	"	-	1,163	100.00	1,163		
"	基金 元大寶來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60	10,036	-	10,036		
"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基金	"	"	"	58	10,034	-	10,034		
"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	"	764	10,036	-	10,036		
"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基金	"	"	"	824	10,018	-	10,018		
"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基金	"	"	"	1,000	10,013	-	10,013		
"	富蘭克林華美富蘭克林全球債券組合基金	"	"	"	739	10,000	-	10,000		
"	ING新興高收益債組合基金	"	"	"	994	10,597	-	10,597		
"	ING鑫全球債組合基金	"	"	"	418	5,222	-	5,222		
"	摩根新興龍虎企業債組合基金	"	"	"	1,000	10,244	-	10,244		
"	台新亞澳高收益債券基金	"	"	"	470	5,030	-	5,030		
"	ING亞太複合高收益債基金	"	"	"	442	5,039	-	5,039		
"	安泰亞太高股息基金	"	"	"	374	3,883	-	3,883		
"	元大寶來新興亞洲龍頭基金	"	"	"	408	4,229	-	4,229		
"	富蘭克林中國消費基金	"	"	"	973	9,241	-	9,241		
"	元大寶來新興市場精選組合基金	"	"	"	963	12,169	-	12,169		
"	保德信新興趨勢組合基金	"	"	"	699	7,391	-	7,391		

附表三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信期	單	價	授信期	應收(付)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沛豐網絡有限公司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100%持有之子公司	進	\$ 1,013,853	54	月結 45 天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月結 90 天	應付帳款 (\$ 44,239) 其他應付 () 應收帳款 157,922	()	(22)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100%持有之子公司	銷	(313,239)	(22)	月結 120 天	"	月結 120 天			32			

附表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公司之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應款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方式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母子公司	\$ 157,922	2.77次	\$ -	\$ -	\$ -	\$ -	\$ -	\$ -

附表五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仟股（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未 本期金額	投資未 上期金額	資金額未 上期金額	股數	未 比率	持 帳面金額	有 金額	被 公司 損益	投 本期 損益	資 本期 認列之 損益	期 投資 備	註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Castlenet Technology Corp.	Trust Net Chambers, P.O. Box 3444,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48531 Warm Springs Blvd., Suite 417, Fremont Ca 94539	投資控股 販售電信器材	\$ 396,684	\$ 396,684	\$ 396,684	12.5	100	\$ 231,405	\$ 231,405	(\$ 84,720)	(\$ 84,720)	(\$ 84,720)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	江蘇省昆山市正儀鎮馬鞍山西路	生產設計調制解調器等寬頻網路產品及銷售自產產品。	8,298	8,298	8,298	-	100	1,163	1,163	(307)	(307)	(307)		
				USD11,000	USD11,000	USD11,000	-	100	255,024 USD 8,755	255,024 USD 8,755	(81,533) (USD 2,748)	(81,533) (USD 2,748)	(81,533) (USD 2,748)		

附表六 轉投資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外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備註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	為 BVI 持有股權達 100% 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8,755	100	USD 8,755	

附表七 轉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應收(付)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昆山沛豐網絡有限公司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100%持有之子公司	銷	(\$1,013,853)	(100)	月結45天	月結90天	應收帳款 \$ 44,239 其他應收款 \$ 12	100	

附表八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匯回					
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	生產設計調制解調器等寬頻網路產品及銷售自產產品。	\$ 354,087 USD 11,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USD -	\$ - USD -	\$ 354,087 USD 11,000	100%	(\$ 81,533) (USD 2,748)	\$ 255,024 USD 8,755	\$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54,087 (USD11,000)	USD 11,000	828,207×60%=496,924

註：1. 本公司依據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於九十七年八月發布之新規定，對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計算方式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

2. 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係依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3.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詳附表九。

4. 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詳附表一。

5.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附表九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公司	交易對象	本公司與交易對象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價格		易付款條件		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應收(付)餘額	票據、帳款百分比	期末未實現(損)益
					較一般廠商無重大差異	較一般廠商無重大差異	付款期間為45天	較一般廠商無重大差異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沛丰網路有限公司	Castlent Technology (BVI) Inc.持有股權達100%之子公司	進貨(註1)	\$ 1,013,853	較一般廠商無重大差異	較一般廠商無重大差異	付款期間為45天	較一般廠商無重大差異	應付帳款(\$ 44,239) 其他應付(12)	(22)	(\$ 154)		

註1：本公司對沛丰之進貨係以成品為主，由本公司出售材料予沛丰，待沛丰加工完成後再銷售成品予本公司，本公司一〇一一年度售予沛丰之材料成本為588,512仟元，帳列本期進貨之減項，而相關出售損失以淨額表達，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他支出項下。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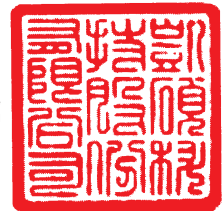
聲 明 書

本公司及其從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自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盛 偉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十 九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宜 慧

會計師 李 麗 鳳

林 宜 慧



李 麗 鳳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十 九 日

代碼	資產	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二及四)	\$ 177,230	13	\$ 238,594	18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二)	\$ 172,222	13	13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六)	133,182	10	85,479	7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二及五)	252	-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二及七)	573	-	3,077	33	2120	應付票據	6,905	-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二及八)	448,868	34	435,857	33	2140	應付帳款	261,836	20	16
1160	其他應收款	42,563	3	11,364	1	2170	應付費用 (附註十三)	64,293	5	3
1210	存貨 (附註二及九)	185,525	14	223,636	17	2210	其他應付款	278	-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十七)	12,012	1	2,465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3,715	-	-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 (附註二二)	45,021	3	30,170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09,501	38	33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3,210	-	8,566	1	2XXX	負債合計	509,501	38	3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48,182	78	1,039,208	79					
1450	長期投資						股東權益 (附註十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及六)	85,854	6	72,893	6	3110	普通股股本	926,000	69	70
	固定資產 (附註二及十)					3210	資本公積	53,537	4	4
1531	機器設備	150,922	11	127,259	10	3220	發行溢價	384	-	-
1551	運輸設備	3,640	-	3,772	-	3310	保留盈餘	-	-	-
1561	辦公設備	4,037	-	4,452	-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9,212	1	1
1631	租賃改良	12,616	1	29,127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38,489)	(10)	(8)
1681	其他設備	99,409	8	99,642	8	342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22,625	2	2
15X1	成本合計	270,624	20	264,252	20	3450	累積換算調整數 (附註二)	(27,533)	(2)	(3)
15X9	減：累計折舊	(140,580)	(10)	(147,673)	(11)	348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17,529)	(2)	(1)
1671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656	-	116,579	9	3XXX	庫藏股票 (附註二及十六)	828,207	62	67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131,700	10	116,579	9		股東權益合計	880,696	67	67
1782	無形資產 (附註二及十一)	51,859	4	54,487	4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337,208	100	100
	土地使用權									
1820	其他資產	1,952	-	5,198	-					
1830	存出保證金	6,692	1	6,521	-					
1860	遞延費用									
1888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及十七)	10,752	1	20,299	2					
18XX	其他 (附註二及十四)	717	-	1,372	-					
	其他資產合計	20,113	2	33,990	2					
1XXX	資產總計	\$ 1,337,208	100	\$ 1,316,55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盛偉



經理人：吳泰和



會計主管：吳麗美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碼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二四）			
4110	\$1,481,240	100	\$1,297,822	103
4170	(4,399)	-	(21,142)	(2)
4190	(3,572)	-	(9,555)	(1)
4000	1,473,269	100	1,267,125	100
5000	(1,297,600)	(88)	(1,142,561)	(90)
5910	175,669	12	124,564	10
6000	230,343	16	233,855	19
6900	(54,674)	(4)	(109,291)	(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824	-	1,206	-
7122	2,639	-	696	-
7140	670	-	-	-
7480	6,617	1	6,016	1
7100	10,750	1	7,918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2,126	-	1,153	-
7530	988	-	1,169	-
7540	-	-	474	-
7560	1,293	-	1,772	-
7640	252	-	-	-
7880	4,904	-	3,445	1
7500	9,563	-	8,013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7900 稅前淨損	(\$ 53,487)	(3)	(\$ 109,386)	(9)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七)	(10,091)	(1)	-	-
9600 合併總純損	(\$ 63,578)	(4)	(\$ 109,386)	(9)

代碼	稅前		稅後	
	金額	%	金額	%
9750 基本每股虧損(附註十九)	(\$ 0.70)	(0.70)	(\$ 1.19)	(1.19)
9850 稀釋每股虧損(附註十九)	(\$ 0.70)	(0.70)	(\$ 1.19)	(1.1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盛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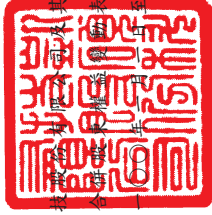


經理人：吳泰和



會計主管：吳麗美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股東權益			其他項	股東權益合計
							換算數	未實現損失	庫		
\$ 926,000	\$ 53,537	\$ 34,451	\$ 5,723	\$ 3,513	\$ 3,045	\$ 1,138	\$ 33,218	(\$ 1,138	\$ 991,913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	-	-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24	-	(-	24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3,489	(-	3,489	-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	-	-	-	-	-	(14,176	-	(14,176)	
外幣換算調整數	-	-	-	-	28,352	-	-	-	-	28,352	
買回庫藏股	-	-	-	-	-	-	-	(17,529	(17,529)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384	-	-	-	-	-	-	1,138	1,522	
一〇〇年度合併淨損	-	-	-	-	-	(109,386	-	-	(109,386)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926,000	53,921	34,475	9,212	(109,386	(47,394	(17,529)	880,696	
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	-	-	(34,475	-	34,475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19,861	-	19,861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	-	-	-	-	-	-	-	-	-	
外幣換算調整數	-	-	-	-	-	-	(8,772	-	(8,772)	
一〇一年度合併淨損	-	-	-	-	-	(63,578	-	-	(63,578)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26,000	\$ 53,921	\$ 9,212	\$ 9,212	\$ 22,625	\$ 138,489	(27,533	(17,529)	\$ 828,20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盛偉



經理人：吳泰和



會計主管：吳麗美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損	(\$ 63,578)	(\$ 109,386)
折 舊	29,457	29,436
各項攤提	7,968	11,138
員工認股權認列酬勞成本	-	387
處分投資淨(利益)損失	(670)	474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988	1,169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252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507)	129,185
其他應收款	(31,199)	1,783
存 貨	38,113	(55,106)
其他流動資產	5,356	(3,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	54,548	(173,913)
其他應付款	(8,189)	(924)
應付所得稅	-	(4)
應付費用	19,411	5,579
其他流動負債	<u>3,211</u>	<u>(17,177)</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5,161</u>	<u>(180,49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45,921)	(190,441)
處份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05,788	304,922
購置固定資產	(52,031)	(15,555)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3,751	64
購買土地使用權	-	(20,389)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246	(1,902)
遞延費用增加	(5,808)	(9,737)
其他資產—其他(增加)減少	(594)	648
受限制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u>(14,851)</u>	<u>5,999</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106,420)</u>	<u>73,609</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4,407	\$ 136,075
員工行使認股權收取之股款	-	1,135
買回庫藏股	<u>-</u>	<u>(17,529)</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407</u>	<u>119,681</u>
匯率影響數	<u>(4,512)</u>	<u>13,437</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61,364)	26,22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38,594</u>	<u>212,366</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77,230</u>	<u>\$ 238,594</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2,573</u>	<u>\$ 462</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10,127</u>	<u>\$ 61</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損失)	<u>\$ 19,861</u>	<u>(\$ 14,17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盛偉



經理人：吳泰和



會計主管：吳麗美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合併政策

(一)公司沿革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凱碩公司)成立於八十七年六月二十六日，並於同年八月二十六日取得營利事業登記證，所營業務主要為電信器材如伺服器、電腦區域網路卡、集線器、集線交換器、類比數據機、纜線數據機及數位數據機等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凱碩公司股票自九十九年三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凱碩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418 人及 429 人。

(二)合併政策

1.合併報表編製基礎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合併報表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以凱碩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或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為編製主體，且編製財務報表時，合併個體間之重要交易事項均已銷除。

2.依前述之合併報表編製基礎，列入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 持股權百分比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 持股權百分比	說 明
凱碩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一般投資業務及母公 司轉口貿易業務	100.00	100.00	1
	Castlenet Technology Corp.	販售電信器材	100.00	100.00	2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	生產設計調制解調器 等寬帶網路產品	100.00	100.00	3

說 明

1.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以下簡稱凱碩 BVI) 係凱碩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於九十年二月十四日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並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主要從事國內外之投資業務及母公司轉口貿易業務。

2.Castlenet Technology Corp. (以下簡稱凱碩 CTC) 係凱碩公司持股 100%之子公司，於九十二年二月二十一日設立於美國加州，主要營業項目為販售電信器材。

CTC 於一〇〇年度辦理現金增資 USD50 仟元，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完成驗資程序。

3.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昆山沛丰公司)係凱碩 BVI 持股 100%之子公司，於九十二年三月設立於中國昆山市，並於同月取得企業法人營業執照。經營有效期限為二〇〇三年三月五日至二〇五三年三月四日，經營範圍為生產設計調制解調器等寬帶網絡產品。

昆山沛丰公司於一〇〇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為 RMB6,589 仟元，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完成驗資程序。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二)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合併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所得稅及退休金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

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攤銷之利息，認列為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六)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及應收關係企業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合併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抵押品價值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合併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合併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七)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八)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半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九)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合併公司折舊採用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機器設備，五至十年；運輸設備，三至十年；辦公設備，三至十年；租賃改良，三至

十年；其他設備，三至十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資本支出及收益支出之劃分，以其能否延長耐用年數為準。折舊採用平均法，按預計耐用年數計提。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收入或費用。

(十) 土地使用權

以取得成本入帳，按合併公司經營有效期限五十年平均攤提。

(十一)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係產品認證成本之未攤銷費用，依其性質按估計效益年限分攤。

(十二) 退休金

凱碩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凱碩公司修正退休辦法時，所產生之前期服務成本自修正日起至該前期服務成本符合既得給付條件日止之平均年數，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修訂時即符合既得給付條件者，立即認列為費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凱碩 CTC 並無專職員工，其業務由凱碩公司代為執行，故無相關之退休金義務及費用。

昆山沛丰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參與當地政府之養老金計劃，定期依員工工資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金存放於當地政府。

(十三) 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十四) 所得稅

凱碩公司之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

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凱碩公司之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凱碩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凱碩 BVI 係依據英屬維京群島政府頒布之國際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之公司，其所得可免除英屬維京群島政府之各項稅賦。

凱碩 CTC 係根據當地政府之相關規定課稅，並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

昆山沛丰公司之所得稅係依「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之規定，並經當地國家稅務局所得稅減免之批復，自開始獲利起可享受企業所得稅二免三減半及免徵優惠期地方所得稅的優惠資格，另依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國發（2007）39 號通知，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原享受企業所得稅“兩免三減半”、“五免五減半”等定期減免稅優惠之企業，於新企業所得稅法施行後繼續按原稅收法律、行政法規及相關規定之優惠辦法及年限享受至期滿為止，但因未開始獲利而尚未享受稅收優惠之企業，其優惠期限從九十七年度起計算。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合併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之給與日於九十九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則依照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九十九年三月十五日發布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6370 號之規定（該函令廢止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5898 號函），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十六) 收入之認列

合併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備抵銷貨折讓係按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損失提列，備抵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銷貨收入係按合併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十七)重分類

一〇〇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予以重分類，俾配合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合併公司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尚無重大之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合併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合併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合併公司亦配合重編一〇〇年度之部門資訊。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 〇 一 年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	\$ 242	\$ 159
支票存款	67	67
活期存款	138,148	118,185
定期存款	<u>38,773</u>	<u>120,183</u>
	<u>\$177,230</u>	<u>\$238,594</u>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定期存款利率分別為 0.88% ~1.49% 及 0.88% ~3.10%。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u>\$ 252</u>	<u>\$ -</u>

合併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從事遠期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金融商品	幣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約金額 (仟元)	到期日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美金	EUR 400 / USD 522	102.02.11
賣出遠期外匯	美金兌台幣	EUR 400 / USD 529	102.03.25

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遠期外匯交易產生之已實現利益分別為 810 仟元及 1,236 仟元，分別帳列兌換利益項下。

於一〇一年度，遠期外匯合約產生之淨損失為 252 仟元，帳列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項下。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	非流動	流動	非流動
國內上市股票	\$ -	\$ 85,854	\$ -	\$ 72,893
基金投資受益憑證	<u>133,182</u>	<u>-</u>	<u>85,479</u>	<u>-</u>
	<u>\$133,182</u>	<u>\$ 85,854</u>	<u>\$ 85,479</u>	<u>\$ 72,893</u>

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分別為 19,861 仟元及 (14,176) 仟元，帳列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項下。

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處分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產生之利益（損失）分別為 670 仟元及 (474) 仟元，帳列處分投資利益（損失）項下。

七、應收票據

	一〇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578	\$ 3,108
減：備抵呆帳	(5)	(31)
	<u>\$ 573</u>	<u>\$ 3,077</u>

八、應收帳款

	一〇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508,927	\$464,891
減：備抵銷貨折讓退回	(30,938)	(9,522)
備抵呆帳	(29,121)	(19,512)
	<u>\$448,868</u>	<u>\$435,857</u>

九、存 貨

	一〇一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 料	\$116,485	\$145,485
半 成 品	29,871	43,801
製 成 品	22,661	28,864
商 品	16,506	5,486
	<u>\$185,523</u>	<u>\$223,636</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52,200 仟元及 26,838 仟元。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297,594 仟元及 1,142,561 仟元。一〇一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25,362 仟元、存貨報廢損失 850 仟元及下腳收入 5 仟元。一〇〇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4,766 仟元、存貨報廢損失 3,110 仟元及下腳收入 3 仟元。

十、固定資產－累計折舊

	一〇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機器設備	\$ 67,158	\$ 59,241
運輸設備	2,472	2,944
辦公設備	3,298	3,764
租賃改良物	2,757	22,339
其他設備	64,895	59,385
	<u>\$140,580</u>	<u>\$147,673</u>

十一、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係昆山沛丰公司於二〇一一年一月間與江蘇省昆山市國土資源局簽訂土地使用權出讓協議書，由昆山沛丰公司取得江蘇省昆山市國土資源局核發之土地使用權，租用期間計五十年，土地面積33,333.3m²，原始土地使用權出讓權利金 RMB11,200 仟元已支付完畢，租用期間為二〇一一年一月十八日至二〇六一年一月十七日。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土地使用權扣除本期攤銷 1,082 仟元後之淨值為 51,859 仟元。

十二、短期借款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 利 率 %	金 額	年 利 率 %	金 額
信用借款	1.1404~2.709	<u>\$172,222</u>	1.08~2.50	<u>\$167,815</u>

借款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二。

十三、應付費用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薪資	\$ 16,032	\$ 13,440
應付獎金	14,667	13,576
應付員工保險費	1,967	1,411
應付退休金	884	808
應付勞務費	2,807	1,764
應付各費	<u>27,936</u>	<u>13,883</u>
	<u>\$ 64,293</u>	<u>\$ 44,882</u>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皆為稅前淨損故未估列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費用，詳附註十五之說明。

十四、員工退休金

凱碩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薪資每月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凱碩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955仟元及4,982仟元。

凱碩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專戶餘額均為20,920仟元。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55仟元及648仟元。

凱碩公司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際提撥之退休金已超過依勞基法規定應提撥金額，故函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自一〇一年二月起至一〇二年一月止暫停提撥員工退休金，業經相關主管機關核准。

凱碩 BVI 並無強制規定參與當地政府之養老金計畫，故無相關之退休金義務及費用。

凱碩 CTC 並無專職員工，其業務由凱碩公司代為執行，故無相關之退休金義務及費用。

昆山沛丰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參與當地政府之養老金計畫，定期依員工工資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金存放於當地政府。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之養老金分別為 1,999 仟元及 1,667 仟元。

凱碩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服務成本	\$ 681	\$ 660
利息成本	352	346
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418)	(413)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54	55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攤銷數	(14)	-
	<u>\$ 655</u>	<u>\$ 648</u>

(二)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6,433)
非既得給付義務	(10,850)	(7,451)
累積給付義務	(10,850)	(13,884)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5,509)	(3,692)
預計給付義務	(16,359)	(17,576)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21,122</u>	<u>20,920</u>
提撥狀況	4,763	3,34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259	313
未認列退休金淨利益	(4,305)	(2,285)
預付退休金	<u>\$ 717</u>	<u>\$ 1,372</u>
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	<u>\$ -</u>	<u>\$ -</u>

(三)退休金給付義務之假設為：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1.875%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250%	3.00%
退休基金預期投資報酬率	1.875%	2.00%

十五、股東權益

股本

合併公司一〇〇年一月一日普通股股本為 926,000 仟元，一〇〇及一〇一年度均無任何增減資之情事，故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股本為 926,000 仟元，分為 92,6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長期股權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合併公司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資本公積為 53,537 仟元，合併公司員工於一〇〇年十二月行使員工認股權 232 仟單位，合併公司收取認股價款 1,135 仟元，並認列薪資費用－酬勞成本 387 仟元，因合併公司係以轉讓庫藏股份予員工，故沖銷庫藏股 1,138 仟元及認列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384 仟元，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資本公積為 53,921 仟元。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一)股利政策

1.凱碩公司：

(1)凱碩公司無盈餘時不得以本付息。但年度結算如有盈餘，應於完納稅捐、彌補歷年虧損及提出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依下列順序比例分派之：

A.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B.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三及不高於百分之十五。

C.其餘連同上一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訂股東股息及紅利提請股東會同意。

特別盈餘公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併入未分配盈餘，依上述順序比例分派之。

(2)凱碩公司依資金需求從事長期財務規劃及為因應未來營運擴展計畫，股東紅利採行「剩餘股利政策」，授權董事會於可供分配盈餘0%至100%之額度範圍內，提案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互相配合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分派總股利之百分之十。

(3)凱碩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上述股利政策業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2.昆山沛丰公司：

(1) 昆山沛丰公司年度總預算如有盈餘，於完納一切稅捐後之利潤中提取儲備基金及職工獎勵福利基金，儲備基金提取比例不得低於稅後利潤之 10%，職工獎勵福利基金之提取比例由董事會決定。

(2) 昆山沛丰公司以往會計年度之虧損未彌補前不得分配利潤。以往會計年度未分配之利潤可與本會計年度可供分配利潤一併分配。

(3) 公司依法繳納所得稅和提取各項基金後利潤，經董事會確定進行再投資或匯往境外。

3. 凱碩 BVI 及凱碩 CTC 之盈餘分派均依各該公司所在地公司法規相關規定。

(二) 合併公司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皆為稅後淨損，故未提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三) 合併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及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決議通過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24	\$ -	\$ -
特別盈餘公積		3,489	-	-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34,475)	-	-	-

合併公司分別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及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之股東會決議不予配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是項決議與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有關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員工認股權

合併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於九十七年依據公司法第一百六十七條之一，及參酌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買回公司股份辦法」等相關規定，訂定合併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並於該年度經董事會決議買進庫藏股 232 仟股，計畫於未來三年內轉讓完畢。

合併公司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擬依九十七年度通過之庫藏股轉讓員工辦法，將九十七年度買回之庫藏股 232 仟股，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日前全數轉讓予員工，認股權行使價格為九十七年度買回庫藏股之平均成本價格每股 4.9 元。

認股權人以合併公司及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國內外子公司之在職員工為限。實際得為認股權人之員工及其認股數量，將參酌年資、職級、工作績效及整體貢獻等因素，由董事長核定之。單一認股員工之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合併公司已發行股份之千分之五。

一〇〇年度認列之相關酬勞成本為 387 仟元。

十六、庫藏股票（普通股）

單位：仟股

<u>收回原因</u>	<u>期初股數</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股數</u>
<u>一〇一年度</u>				
轉讓予員工	<u>1,959</u>	<u>-</u>	<u>-</u>	<u>1,959</u>
<u>一〇〇年度</u>				
轉讓予員工	<u>232</u>	<u>1,959</u>	<u>(232)</u>	<u>1,959</u>

根據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買回之股份，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合併公司於九十七年度，買回庫藏股票 224 仟股，買回價款為 1,098 仟元，另於九十八年一月買回庫藏股票 8 仟股，買回價款為 40 仟元。合併公司另於一〇〇年九月及十月分別買回庫藏股票 190 仟股

及 1,769 仟股，買回價款分別為 1,727 仟元及 15,802 仟元，並於一〇〇年十二月因員工行使認股權時轉換 232 仟股，沖銷庫藏股成本 1,138 仟元，故截至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收回之庫藏股總金額為 17,529 仟元。

十七、營利事業所得稅

(一)凱碩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結案。凱碩 BVI 係設籍於英屬維京群島，所得無需繳納稅賦，故無稽徵機關核定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情事。凱碩 CTC 因一〇〇一年度係營業虧損故無需繳納稅賦。昆山沛丰公司因於九十六年度依稅法規定計算始有累積盈餘並開始適用免稅優惠，故自九十八年開始減半徵收。昆山沛丰公司一〇〇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係屬當地稅務局要求補繳特別納稅調整之稅款 10,091 仟元，昆山沛丰公司一〇〇一年度為虧損，故無提列所得稅費用。

(二)各合併個體之所得稅（利益）費用、應收退稅款及遞延所得稅彙總如下：

	一〇〇	一〇〇	年 度
	所 得 稅 (利 益) 費 用	應 (收) 付 所 得 稅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凱碩公司	\$ -	\$ -	\$ 22,764
昆山沛丰公司	10,091	-	-
	<u>\$ 10,091</u>	<u>\$ -</u>	<u>\$ 22,764</u>

	一〇〇	一〇〇	年 度
	所 得 稅 (利 益) 費 用	應 (收) 付 所 得 稅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凱碩公司	\$ -	\$ -	\$ 22,764
昆山沛丰公司	-	-	-
	<u>\$ -</u>	<u>\$ -</u>	<u>\$ 22,764</u>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三)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備抵呆帳之提列超過稅法 規定限額	\$ 4,367	\$ 2,740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859	619
未實現兌換損失	528	968
未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26)	48
未實現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43	-
未實現利息收入高估	(1)	-
獎金費用高估	106	100
投資抵減	<u>19,754</u>	<u>14,230</u>
	25,630	18,705
減：備抵評價金額	<u>(13,618)</u>	<u>(16,240)</u>
	<u>\$ 12,012</u>	<u>\$ 2,465</u>
2.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退休金費用財稅差異	(\$ 122)	(\$ 233)
投資抵減	-	19,754
虧損扣抵	<u>10,874</u>	<u>17,598</u>
	10,752	37,119
減：備抵評價金額	<u>-</u>	<u>(16,820)</u>
	<u>\$ 10,752</u>	<u>\$ 20,299</u>

(四)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u>\$ 19,754</u>	<u>\$ 19,754</u>	一〇二年

(五)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虧損年度	可抵減金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九十九年	\$ 56,105	\$ 21,144	一〇九年
一〇〇年	<u>42,818</u>	<u>42,818</u>	一一〇年
	<u>\$ 98,923</u>	<u>\$ 63,962</u>	

(六)凱碩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702	\$ 143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138,489)	(\$109,386)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		
扣抵比率	-	-

依所得稅法規定，合併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合併公司預計當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時，已考量應付當年度所得稅，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其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有所差異。

十八、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一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5,198	\$104,481	\$159,679	\$ 48,515	\$106,924	\$155,439
退休金	1,809	5,800	7,609	1,713	5,584	7,297
員工保險費	997	8,016	9,013	1,000	8,636	9,636
其他用人費用	2,021	3,883	5,904	1,809	4,691	6,500
	<u>\$ 60,025</u>	<u>\$122,180</u>	<u>\$182,205</u>	<u>\$ 53,037</u>	<u>\$125,835</u>	<u>\$178,872</u>
折舊費用	<u>\$ 16,104</u>	<u>\$ 13,353</u>	<u>\$ 29,457</u>	<u>\$ 15,583</u>	<u>\$ 13,853</u>	<u>\$ 29,436</u>
攤銷費用	<u>\$ 2,740</u>	<u>\$ 5,228</u>	<u>\$ 7,968</u>	<u>\$ 2,443</u>	<u>\$ 8,695</u>	<u>\$ 11,138</u>

十九、每股虧損

每股虧損係按稅後純損除以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而得。一〇一一年及一〇〇一年度每股虧損分別列示如下：

	一〇一一年度		股數(分母) (仟股)	一〇〇一年度	
	金額(分子) 稅前	金額(分子) 稅後		每股虧損(元) 稅前	每股虧損(元) 稅後
基本每股虧損					
本期純損	(\$ 63,578)	(\$ 63,578)	90,641	(\$ 0.70)	(\$ 0.70)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	一		年		度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每股虧損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 -	-					
稀釋每股虧損								
本期純損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 63,578)	(\$ 63,578)	90,641	(\$ 0.70)	(\$ 0.70)			

	一		○	○		年		度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每股虧損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虧損								
本期純損	(\$109,386)	(\$109,386)	91,882	(\$ 1.19)	(\$ 1.1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					
稀釋每股虧損								
本期純損加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109,386)	(\$109,386)	91,882	(\$ 1.19)	(\$ 1.19)			

合併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金融商品之揭露

(一)公平價值之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133,182	\$ 133,182	\$ 85,479	\$ 85,4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 動	85,854	85,854	72,893	72,893
存出保證金	1,952	1,952	5,198	5,198
<u>負 債</u>				
短期借款	172,222	172,222	167,815	167,81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流動	252	252	-	-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流動、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合併公司可取得者。
- 3.存出保證金因其返還日期具不確定性，故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 4.短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合併公司所能獲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短期借款利率為準。

(二) 合併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中，同時包含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其公開報價及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資 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133,182	\$ 85,479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5,854	72,893	-	-
<u>負 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252	-	-	-

(三) 合併公司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屬固定利率之短期借款）分別為 172,222 仟元及 167,815 仟元。

(四)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主要係開放型之債券基金受益憑證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該商品之公平價值受到影響。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係為規避外幣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評估合併公司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投資之開放型債券基金受益憑證，均可隨時要求發行公司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買回，故預期不致有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五) 其他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5,851	29.129	\$ 461,719	\$ 11,224	30.279	\$ 339,838
歐元	2,854	38.4066	109,594	5,268	39.186	206,434
日圓	58	0.3383	20	35	0.3915	14
人民幣	4,821	4.6735	22,531	8,479	4.8103	40,785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4,798	29.129	429,311	11,762	30.279	356,128
歐元	11	38.4066	421	15	39.186	605
人民幣	4,452	4.6735	20,806	7,459	4.8103	35,880

二一、關係人交易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薪資	\$ 12,116	\$ 10,770
獎金	1,230	1,617
紅利	-	-
	<u>\$ 13,346</u>	<u>\$ 12,387</u>

二二、提供擔保之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抵押於銀行作為短期融資及開立信用狀之擔保：

擔保資產	內容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質押定存	定期存單	\$ 7,900	\$ 5,000
活存備償	活期存款	<u>37,121</u>	<u>25,170</u>
		<u>\$ 45,021</u>	<u>\$ 30,170</u>

二三、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合併公司重要營業租賃情形如下

出租人	承租面積	承租標的	租賃期間	租金決定及 付租方式	租金支出	未來五年 應付租金
電益股份有限公司	1,860 坪	土地及廠房	94.06.16~ 102.06.30	原契約為每月支付 670 仟元，自 99.07.01 起，修改為每月支付 520 仟元	101 年度 \$ 6,240	102 年度 <u>\$ 3,120</u>

(二)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進口原料、商品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分別為 USD469 仟元及 USD1,601 仟元。

二四、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研發與銷售部門

境外製造與銷售部門

(一)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研發與銷售部門	\$1,450,399	\$1,259,356	\$ 22,395	(\$ 60,610)
境外製造與銷售部門	<u>22,870</u>	<u>7,769</u>	(<u>77,069</u>)	(<u>48,681</u>)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1,473,269</u>	<u>\$1,267,125</u>	(<u>\$ 54,674</u>)	(<u>\$ 109,291</u>)
利息收入			\$ 824	\$ 1,206
利息費用			(2,126)	(1,153)
股利收入			2,639	696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988)	(1,169)
處分投資利益 (損失)			670	(474)
兌換損失			(1,293)	(1,772)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252)	-
其他營業外利益			<u>1,713</u>	<u>2,571</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u>\$ 53,487</u>)	(<u>\$ 109,386</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利息收入、處分固定資產損失、處分投資利益、兌換利益（損失）、金融商品評價損失、利息費用以及其他營業外利益（損失）。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部門資產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部門資產</u>		
研發與銷售部門	\$ 818,936	\$ 866,343
境外製造與銷售部門	<u>518,772</u>	<u>450,214</u>
部門資產總額	<u>\$ 1,337,708</u>	<u>\$ 1,316,557</u>

(三)部門負債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部門負債</u>		
研發與銷售部門	\$ 336,600	\$ 275,670
境外製造與銷售部門	<u>172,900</u>	<u>160,190</u>
部門負債總額	<u>\$ 509,500</u>	<u>\$ 435,860</u>

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

- 1.除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其他金融資產與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使用之資產係按各別應報導部門所賺取之收入為基礎分攤；以及
- 2.除借款、其他金融負債與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以外之所有負債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承擔之負債係按部門資產之比例分攤。

(四)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非流動資產本年度增加數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研發與銷售部門	\$ 16,216	\$ 21,589	\$ 9,275	\$ 17,369
境外製造與銷售部門	<u>21,209</u>	<u>18,985</u>	<u>48,564</u>	<u>7,923</u>
	<u>\$ 37,425</u>	<u>\$ 40,574</u>	<u>\$ 57,839</u>	<u>\$ 25,292</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退職後福利資產以及保險合約產生之資產。

(五)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寬頻產品	\$ 1,019,735	\$ 926,814
其他	453,534	340,311
	<u>\$ 1,473,269</u>	<u>\$ 1,267,125</u>

(六)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

(七)外銷收入資訊

合併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外銷收入明細：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亞洲	\$ 1,269,813	\$ 989,593
美洲	111,149	54,934
歐洲	92,307	222,598
	<u>\$ 1,473,269</u>	<u>\$ 1,267,125</u>

(八)主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個別客戶之銷貨收入占損益表上收入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明細如下：

客 戶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 額	佔營收 淨額%	金 額	佔營收 淨額%
甲 公 司	\$ 313,239	21	\$ 150,118	12
乙 公 司	295,124	20	100,898	8
丙 公 司	214,714	15	96,869	8
丁 公 司	210,707	14	282,943	22
戊 公 司	59,899	4	143,916	11
	<u>\$ 1,093,683</u>	<u>74</u>	<u>\$ 774,744</u>	<u>61</u>

二五、依(88)台財證(六)第 01395 號函規定應揭露之關係企業財務報表附註

(一)從屬公司明細：詳附註三及附表六。

(二)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詳附表七。

(三)未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無。

(四)從屬公司會計年度與控制公司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五)從屬公司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經查詢及覆核從屬公司相關資料，並未發現會計政策有重大不同及需調整事項。

(六)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無。

(七)各關係企業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無。

(八)合併借（貸）項攤銷之方法及期限：無。

(九)分別揭露事項：

1.已銷除之交易事項：詳附表五。

2.資金融通：無。

3.背書保證：附表一。

4.衍生性商品：附表五。

5.重大或有事項：附註二、三。

6.重大期後事項：無。

7.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附表二。

(十)其他：無。

二六、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合併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九十九年二月二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令之規定，於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s」）之情形如下：

(一)依據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合併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吳麗美協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 要 執 行 單 位	目 前 執 行 情 形
成立專案小組	財會部門	已提報合併公司 98.11.16 第 4 屆第 13 次董事會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專案小組	已提報合併公司 98.11.16 第 4 屆第 13 次董事會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 之辨認	財會部門	已提報合併公司 100.8.29 第 5 屆第 6 次董事會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財會部門	已提報合併公司 100.8.29 第 5 屆第 6 次董事會
完成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 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 響之評估	財會部門	已提報合併公司 101.3.21 第 5 屆第 8 次董事會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資訊部門	已提報合併公司 100.5.12 第 5 屆第 5 次董事會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內稽部門	已提報合併公司 101.3.21 第 5 屆第 8 次董事會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財會部門	已提報合併公司 101.3.21 第 5 屆第 8 次董事會
決定所選用 IFRS1 「首次採用國 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 擇。	專案小組	已提報合併公司 101.3.21 第 5 屆第 8 次董事會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 表	財會部門	已提報合併公司 101.6.27 第 5 屆第 9 次董事會
完成編製 IFRSs2012 年比較財務 資訊之編製。	財會部門	進行中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 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內稽部門	已提報合併公司 101.3.21 第 5 屆第 8 次董事會

(二)合併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FRSs	說 明
<u>資 產</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2,465	(\$ 2,465)	\$ -	(1)
其他流動資產	8,566	7,606	16,172	(3)/(4)
遞延費用	6,521	(6,521)	-	(4)
土地使用權	54,487	(54,487)	-	(3)
長期預付款項	-	53,402	53,402	(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0,299	2,465	22,764	(1)
其他資產	1,372	1,583	2,955	(2)
<u>負 債</u>				
應付費用	44,882	(44,882)	-	(6)
其他應付款	8,467	44,882	53,349	(6)
<u>權 益</u>				
待彌補虧損	(109,386)	32,979	(76,407)	(2)
累積換算調整數	31,397	(31,397)	-	(7)

2.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FRSs	說 明
<u>資 產</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12,012	(\$ 12,012)	\$ -	(1)
其他流動資產	3,210	7,774	10,984	(3)/(4)
遞延費用	6,692	(6,692)	-	(4)
固定資產淨額 ／不動產、廠 房及設備	131,700	(187)	131,513	(5)
土地使用權	51,859	(51,859)	-	(3)
長期預付款項	-	50,964	50,964	(3)/(5)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0,752	12,012	22,764	(1)
其他資產	717	1,656	2,373	(2)
<u>負 債</u>				
應付費用	64,293	(64,293)	-	(6)
其他應付款	278	64,293	64,571	(6)
<u>權 益</u>				
待彌補虧損	(138,489)	33,052	(105,437)	(2)/(7)
累積換算調整數	22,625	(31,397)	(8,772)	(7)

3. 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FRSs	說 明
營業收入	\$1,473,269	\$	\$1,473,263	
營業成本	1,297,600		1,297,594	
營業費用	230,343	(73)	230,270	(2)
其他收益(費 損)	1,187		1,187	
所得稅費用	10,091		10,091	
<u>其他綜合損益</u>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8,772)	(7)

4.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合併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31,396 仟元，因轉換日原帳列之保留盈餘為負數（累積虧損），而於轉換採用 IFRSs 後，轉換日之保留盈餘仍為負數，故免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差異數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上述豁免選項對合併公司之影響已併入以下「6.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中說明。

6.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1)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12,012 仟元及 2,465 仟元。

(2)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

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別調整增加其他資產項下預付退休金 1,656 仟元及 1,583 仟元；另一〇一年度退休金成本調整減少 73 仟元。

(3) 土地使用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所持有之土地使用權分類為無形資產。轉換至 IFRSs 後，土地使用權係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之適用範圍，應予單獨列為預付租賃款。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預付款項之金額分別為 1,082 仟元及 1,085 仟元；另合併公司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長期預付款項之金額分別為 50,777 仟元及 53,402 仟元。

(4) 遞延費用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預付費用及長期預付費用。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遞延費用重分類至其他流動資產－預付費用之金額分別為 6,692 仟元及 6,521 仟元。

(5) 預付設備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轉換至 IFRSs 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預付款項，通常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預付款項之金額為 187 仟元。

(6) 表達差異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應付費用，轉換至 IFRSs 後，應付費用應重分類為其他應付款。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應付費用重分類至其他應付款之金額分別為 64,293 仟元及 44,882 仟元。

(7) 累積換算調整數重設為零

合併公司選擇於轉換至 IFRSs 日將累積換算差異數重設為零，並調整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分配盈餘。因此，後續處分任何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予以排除轉換至 IFRSs 日之前所產生之換算調整數。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轉換至 IFRSs 日，合併公司調整減少累積換算調整數均為 31,397 仟元，未分配盈餘因而均調整增加 31,397 仟元。另一〇一年度 IFRS 下認列累積換算調整數為 (8,772) 仟元。

(三) 合併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認可之二〇一〇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合併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五

(二)轉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無
2	資金貸與他人。			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無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內容	說明
1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附表三
2	赴大陸投資限額	附表三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附表四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附表一
5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五。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公司名稱	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 (註1及註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最高保證額 (註2)	證額
			保	證							
1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	關係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248,462	\$ 59,900	\$ 59,900	\$ -	7	\$ 248,462	

註1：凱碩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淨值百分之十為限，惟對單一聯屬公司則不超過淨值百分之十五為限，如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則不得超過與凱碩公司交易之總額（雙方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凱碩公司一〇一一年度向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進貨1,013,853仟元大於凱碩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248,462仟元，且凱碩公司僅對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故凱碩公司對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等於凱碩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

註2：依凱碩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規定，凱碩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淨值百分之三十。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仟股；仟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期末值		註
							市價	淨值	
	股票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698	\$ 85,854	1.45	\$ 85,854	@9.87	
"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本公司持有股權比例達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5	231,405	100.00	231,405		
"	Castlenet Technology Corp.	"	"	-	1,163	100.00	1,163		
"	基金 元大寶來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60	10,036	-	10,036		
"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基金	"	"	58	10,034	-	10,034		
"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	764	10,036	-	10,036		
"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基金	"	"	824	10,018	-	10,018		
"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基金	"	"	1,000	10,013	-	10,013		
"	富蘭克林華美富蘭克林全球債組合基金	"	"	739	10,000	-	10,000		
"	ING新興高收益債組合基金	"	"	994	10,597	-	10,597		
"	ING鑫全球債組合基金	"	"	418	5,222	-	5,222		
"	摩根新興龍虎企業債組合基金	"	"	1,000	10,244	-	10,244		
"	台新亞澳高收益債券基金	"	"	470	5,030	-	5,030		
"	ING亞太複合高收益債基金	"	"	442	5,039	-	5,039		
"	安泰亞太高股息基金	"	"	374	3,883	-	3,883		
"	元大寶來新興亞洲龍頭基金	"	"	408	4,229	-	4,229		
"	富蘭克林中國消費基金	"	"	973	9,241	-	9,241		
"	元大寶來新興市場精選組合基金	"	"	963	12,169	-	12,169		
"	保德信新興趨勢組合基金	"	"	699	7,391	-	7,391		

附表三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比例%	本期認 列(損) 益	期末 帳面 價值	截至本 期止已 匯回台 灣之 投資收 益
					匯出	收回					
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	生產設計調制解 調器窄頻網路 產品及銷售自產 產品。	\$ 354,087 USD 11,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 資設立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 354,087 USD 11,000	\$ - -	\$ - -	\$ 354,087 USD 11,000	100%	(\$ 81,533) (USD 2,748)	\$ 255,024 USD 8,755	\$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54,087 (USD11,000)	USD 11,000	828,207x60%=496,924

註：1. 合併公司依據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於九十七年八月發布之新規定，對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計算方式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

2. 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係依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3.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詳附表四。

4. 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區區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詳附表一。

5.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區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附表四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本公司之對象	交易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價格		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餘額	百分比	期末未實現(損)益
						價格	付款條件	條件	較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沛丰網路有限公司	Castlent Technology (BVI) Inc.持有股權達100%之子公司		進貨(註1)	\$ 1,013,853	較一般廠商無重大差異	付款期間為45天	較一般廠商無重大差異		應付帳款(\$ 44,239) 其他應付(12)	(22)	(\$ 154)

註 1：凱碩公司對沛丰之進貨係以成品為主，由凱碩公司出售材料予沛丰，待沛丰加工完成後再銷售成品予凱碩公司，本公司一〇一一年度售予沛丰之材料成本為 588,512 仟元，帳列本期進貨之減項，而相關出售損失以淨額表達，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他支出項下。

附表五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		來	情形 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目	金額			
0	<u>一〇一</u> 年度 凱碩公司	昆山沛丰公司	1	進貨	\$ 1,013,853			僅向關係人購置製成品，故其 交易金額無比較基礎。	69	
		凱碩 BVI	1	應付帳款 銷貨收入	44,239 313,239			銷貨之產品型態與一般客戶無 重大差異。	3 21	
1	昆山沛丰公司	凱碩公司	2	應收帳款 銷貨收入	157,922 1,013,853			僅向關係人銷貨，故其交易金 額無比較基礎。	12 69	
2	凱碩 BVI	凱碩公司	2	應收帳款 銷貨成本	44,239 313,239			僅向關係人購置製成品，故其 交易金額無比較基礎。	3 21	
				應付帳款	157,922				12	
0	<u>一〇〇</u> 年度 凱碩公司	昆山沛丰公司	1	進貨	1,058,985			僅向關係人購置製成品，故其 交易金額無比較基礎。	84	
		凱碩 BVI	1	應付帳款 銷貨收入	108,540 150,118			銷貨之產品型態與一般客戶無 重大差異。	8 12	
1	昆山沛丰公司	凱碩公司	2	應收帳款 銷貨收入	67,855 1,058,985			僅向關係人銷貨，故其交易金 額無比較基礎。	5 84	
				應收帳款	108,540				8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		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目金	交額		
2	凱碩BVI	凱碩公司	2	銷貨成本 應付帳款	\$ 150,118 67,855			僅向關係人購置製成品，故其 交易金額無比較基礎。	12 5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尚有視其資金需求情形延緩收款。

附表六 從屬公司明細：

從屬公司名稱	與控制公司關係	業務性質	控制公司持股比例	出資額比例
凱碩 BVI	持股超過 50% 之子公司	控股、轉投資及母公司轉口貿易業務	100%	
凱碩 CTC	持股超過 50% 之子公司	販售電信器材	100%	
昆山沛丰公司	凱碩 BVI 持股超過 50% 之子公司	生產設計調制解調器等寬帶網絡產品	100%	

附表七 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

期 初	合 併	個 體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未 期	合 併	個 體
凱碩 BVI			-				-			凱碩 BVI	
凱碩 CTC			-				-			凱碩 CTC	
昆山沛丰公司			-				-			昆山沛丰公司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853,255	811,276	41,979	5.17%
長期投資	318,422	399,260	(80,838)	-20.25%
固定資產	18,195	24,227	(6,032)	-24.90%
其他資產	19,187	30,143	(10,956)	-36.35%
資產總額	1,209,059	1,264,906	(55,847)	-4.42%
流動負債	380,852	383,927	(3,075)	-0.80%
其他負債	0	283	(283)	-100.00%
負債總額	380,852	384,210	(3,358)	-0.87%
股 本	926,000	926,000	0	0%
資本公積	53,921	53,921	0	0%
保留盈餘	(129,277)	(65,699)	(63,578)	96.77%
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22,437)	(33,526)	11,089	-33.08%
股東權益總額	828,207	880,696	(52,489)	-5.96%
變動說明： 1. 長期投資減少係認列權益法投資損失，致淨額減少。 2. 固定資產折舊提列，致固定資產淨額減少 3. 其他資產減少，係因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重分類調整減少所致。 4. 保留盈餘減少，主要係本年度虧損 63,578 仟元所致。 5. 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變化，係因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1 年度	10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450,399	1,259,356	191,043	-15.17%
營業成本	1,249,920	1,129,430	120,490	10.67%
營業毛利	200,479	129,926	70,553	54.3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0	0	0	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0	0	0	0%
營業費用	178,084	(190,536)	(12,452)	-6.54%
營業淨利(損)	22,395	(60,610)	83,005	-136.9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508	7,241	267	3.6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93,481)	(56,017)	37,464	66.88%
本期稅前純益(損)	(63,578)	(109,386)	45,808	-41.88%
所得稅(費用)利益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63,578)	(109,386)	45,808	-41.88%
分析說明如下：				
1. 本期營收規模增加，以致營業毛利增加，並進而使營業淨利為正，稅前損失及本期淨損失皆減少。				
2. 營業外費用增加，主要係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請參考 P.3。
2. 可能影響：營業額成長，日常營運週轉資金需求增加。
3. 因應計畫：

適時以增資方式或其他金融工具籌集資金，並透過進入資本市場取得資金，進行多元之財務規劃，健全公司財務結構，因應未來營運成長之資金需求。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項 目 \ 年 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增/減比例 (%)
現金流量比率 (%)	14.85	-50.73	129.2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11.13	100.63	10.4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6.42	-20.94	130.66%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主要係營業收入增加，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淨流入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1)	全年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量 (2)	全 年 現金流出量 (3)	現 金 剩 餘 (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141,062	150,572	139,876	151,758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固 定 資 產 名 稱	數 量	取 得 年 月	取 得 成 本
信號和頻譜分析儀	1	101.04	1,622

(二)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 101 年度之重大資本支出以自有資金為主，對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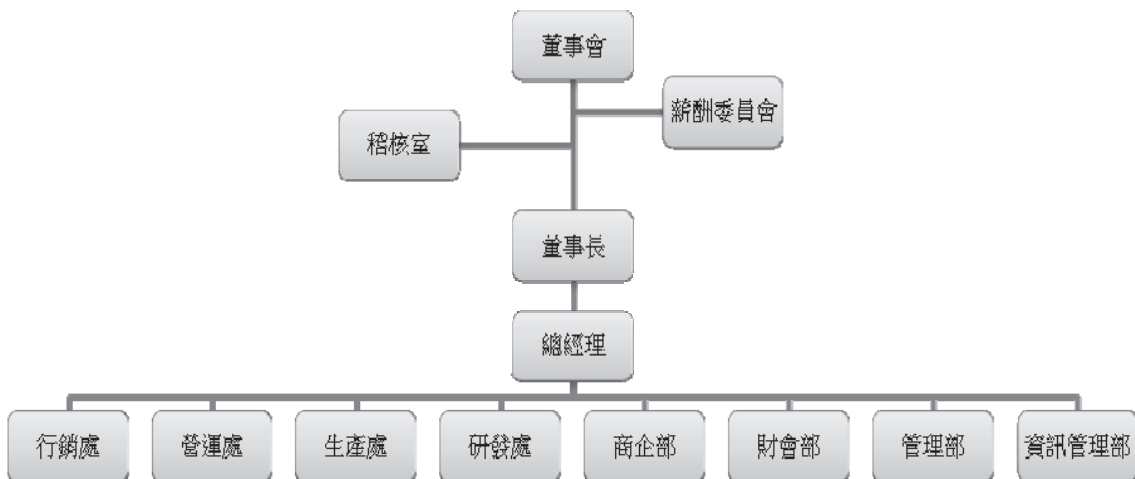
說明 項目	股本 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 計畫	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投資昆山沛丰 網絡有限公司	USD 11,000 仟元	為因應客戶就近供貨的需求，透過第三地轉投資中國大陸，為確保競爭力及擴展行銷據點，與策略廠商合作佈局中國市場，建立完整供應鏈以爭取更廣大的市場。	本期虧損主要係營業收入減少、當地原物料價格上漲，使營業成本增加所致。	持續強化生產管理。	為創永續及穩定經營的生產基地，藉以激發員工向心力，目前已於中國昆山市購地，規劃建廠中。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及因應

(一)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係以預防為主要目標，針對可能危及公司營運、生產及出貨、原物料供應、員工及資產安全、資訊安全等之風險，建立風險預警系統，藉由內控制度風險管控之落實，將風險發生可能的衝擊降至最低。

1. 風險管理組織：



2. 風險事項及管理架構：

	風險項目	風險管理權責單位	決策與監督
1	市場風險 -市場競爭 -訂單不足 -新客戶開發	行銷處 商企部	董事會： 為風險因應及處理之最高決策機構 薪酬委員會：
2	生產風險 -原物料價格變動 -缺料及供料延遲 -缺工及供電限制	營運處 生產處	

	風險項目	風險管理權責單位	決策與監督
3	研發風險 -科技改變 -市場需求改變	研發處 商企部	負責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酬之檢視、規劃及建議
4	政策及法令遵循	各相關單位	
5	資訊風險 -資訊通訊安全 -資料儲存及備援	資訊管理部	稽核室： 負責各風險項目之稽查及追蹤
6	財務風險 -利率及匯率變動 -投資及轉投資 -資金貸與他人 -背書保證 -資金運用管理	財會部	
7	訴訟及糾紛	管理部	
8	董監及大股東股權異動	董事會	

(二)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本公司未來對利率之因應對策，除與往來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絡，隨時掌握目前利率變化，亦參考國內外之經濟趨勢研究報告及觀察國內外指標市場利率之波動，適時予以調整資金運用情形。
2. 匯率：本公司 99.9%為外銷，為降低匯率變動對營收及獲利之衝擊，所採取之具體因應措施如下：
 - (1)在業務單位向客戶進行報價時，考量匯率變動可能造成之影響，採取較為穩健保守之匯率作為報價基礎，以保障公司之合理利潤。
 - (2)除由外幣計價之進銷貨款項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外，並將剩餘之外幣部位，參酌匯率市場相關資訊及未來走勢，適時換匯，以減少外幣風險發生。
 - (3)隨時搜集匯率變動之相關訊息，充分掌握外匯市場變化，以即時調整外幣資產負債比例，使匯率波動影響降低。
 - (4)任何外匯操作（預購外匯、預售外匯、換匯等），僅為規避營運上之匯兌風險，不從事任何投機性交易。
3. 通貨膨脹：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的營運及獲利並無重大影響。惟本公司仍將密切注意相關經濟環境變化及市場情勢變動，以因應之。

(三)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無。
2. 資金貸與他人：無。
3. 背書保證：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處理程序及相關法令審慎評估執行，詳 P.100。

4. 衍生性商品交易政策：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避險為目的，交易商品選擇使用規避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之風險為主，持有之幣別必須與公司實際進出口交易之外幣需求相符，以公司整體外幣應收應付部位自行軋平為原則，藉以降低公司整體之外匯風險。

(四)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詳P. 41 及 P. 47~P. 49。

(五)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之情形，並評估其對公司之影響。

(六)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公司持續加強研發團隊陣容，並隨時注意產業變化及市場需求，以保持公司之競爭力

(七)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穩健態度經營，企業形象良好，若有危及企業形象事件發生，將由經營團隊迅速處理解決。

(八)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進、銷貨交易對象分散，受單一廠商或客戶的影響不大。

(十一)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三)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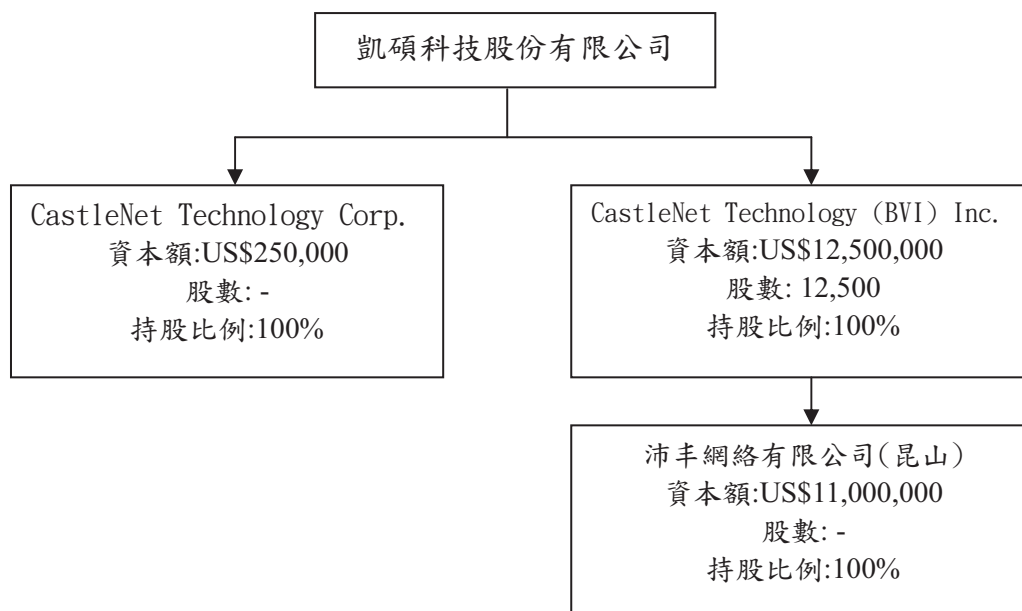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美金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90.2	Trust Net Chambers, P.O. Box 3444,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12,500	投資控股及產品銷售
CastleNet Technology Corp.	92.2	48531 Warm Springs Blvd., Suite 417, Fremont CA 94539	USD250	通訊產品銷售
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	94.10	江蘇省昆山市巴城鎮祖冲之中路	USD11,000	通訊產品生產及銷售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網路通訊產品生產及銷售。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董 事	凱碩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盛偉、吳泰和	12,500	100%
CastleNet Technology Corp.	董 事	凱碩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盛偉、吳泰和	—	100%
	總經理	吳泰和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	董 事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代表人：陳盛偉、吳泰和、鄭勝吾	—	100%
	監 事	吳麗美		
	總經理	吳泰和		

6.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日期：101年12月31日

單位：美元(USD)仟元、人民幣(RMB)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USD 12,500	USD 13,772	USD 5,828	USD 7,944	USD 11,349	(USD 2,856)	(USD 2,856)	-
CastleNet Technology Corp.	USD 250	USD 40	USD 0	USD 40	USD 0	(USD 10)	(USD 10)	-
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	RMB 79,771	RMB 89,1844	RMB 34,613	RMB 54,571	RMB 217,349	(RMB15,690)	(RMB17,387)	-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 P. 109 至 P. 160。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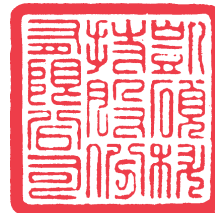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未完成之上櫃承諾事項：

上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辦理情形
承諾於上櫃掛牌後，應每年就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之採購及付款循環與生產循環等內部控制制度擬訂年度稽核計畫，由專人確實執行稽核。	每年度，依該公司稽核計劃執行。
承諾未來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若由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並由該公司據以認列投資損益或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該公司之簽證會計師需對其財務報表出具不提及及其他會計師意見之查核報告。	目前無此情事，未來若有此情事將依承諾內容辦理。
承諾本中心於必要時得要求申請公司委託經本中心指定之會計師或機構，依本中心指定之查核範圍進行外部專業檢查，並將檢查結果提交本中心，且由該公司負擔相關費用。	目前無此情事，未來若有此情事將依承諾內容辦理。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盛偉



